



鹿鸣文学社 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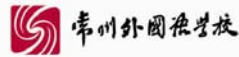
常州外国语学校“鹿鸣文学社”是由热爱文学艺术的同学组成的群众性团体。

“鹿鸣”典出《诗经·小雅·鹿鸣》“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句，诗句营造出古人宴饮时其乐融融的气氛。后曹操在《短歌行》中引用了这几句诗，表达了求贤若渴的心情。

名为“鹿鸣”，体现了该社团的追求。同学们本着对文学艺术的共同热爱，聚集到一起，吟咏诗章，交流心得，挥笔抒怀，群贤毕集，济济一堂，培养了高尚的情操，熏染了雅致的审美，锤炼了写作的技巧，为自己的学生生涯留下了独特难忘的记忆。



常州外国语学校



鹿鸣



获奖学生 特刊

让每一个生命尽情绽放

第 10 期
2013年1月



江苏省第十二届中学生作文大赛



曾妮、陈溢涵、毛天与三位同学参加了江苏省第十二届中学生作文大赛的初赛、复赛、和现场决赛。
她们一路过关斩将，最终获得了江苏省中学生作文比赛一等奖和特等奖，其中毛天与同学获得大赛唯一的特等奖！

七年级“音乐之声”歌舞剧

圣诞晚会

“唱响我心中的赞歌”
八年级英文歌曲合唱

杂光琐记

仔细想想十多年来走过的路，折过的书页，纸上干透的墨水，一直觉得好像是一梦黄粱。笔下千秋，书里云游，不过杂光几缕，透进书页，照进眉间与丹田。

偶然回想起那些被遗忘在角落里的书籍，那些为我叩开一扇斑驳门扉的敲门声。我对于那个世界的了解和大多数数人一样，都是起源于一本厚厚的、有着彩色插画与注音的唐诗三百首。小时候夏天燥热的午后，奶奶躺在凉席上为我一篇篇读过去，我忽然就觉得心神安定。从床前疏朗寂寥的明月光到重阳节对饮秋风的登高远眺，从春日慵懒的无痕花落到春夜绵绵的无声夜雨，虽读不太懂，但也懵懂地觉得短短几行字寥寥几笔就绘出了开元胜景。盛唐的风貌酣畅淋漓、像幅泼墨山水一般泼在书页里，泼在那时幼小的我的心底。

因为家里也算是半个书香门第，藏书也颇为丰富，所以从小我就一直对书籍抱着莫大的兴趣。爷爷是个老中医，家里边总是藏着各种各样的医书，那时候我就对着一味味中药的名称一点点地认识着那些生僻的古字，现今想来，依旧莞尔不止。

我生性不爱太喧闹，于是在别人疯玩的时候，总爱安安静静地坐在家里看一本本厚厚的古书，我喜欢那种经年而成的墨香，喜欢那样泛黄又发脆的纸张，更喜欢那字里行间的，穿越了不知多少时光的凝视与对望。那是旅途的起点，我仿佛看见明灭可见的微光，斜斜地投到了古老的书页上，仿佛开出了一朵新生的花。

学会写字之后就开始写日记，开始几天写得毕恭毕敬煞有介事，有不会写的字用拼音带过，一笔一划都工工整整。后来久而久之就变成了鬼画符一样的涂鸦，曾经有次将小时候第一次写的文章翻出来一点点辨认着飞起来的铅笔字，一边艰难地读着幼稚的文字，一边看见那凌乱的铅笔痕迹之后、闪动的灵光。那是第一次对这个世界进行思考，也是第一次用笔记下生活中的杂光琐记。

上了小学之后老师天天要我们做摘抄，清晰的记得一年级的时候为了少抄点字一直在诗歌的海洋里徘徊，抄过诗经，抄过闻一多，抄过戴望舒，抄过徐志摩。那时候年纪太小，虽然读不懂丁香姑娘背后的烟雨，看不透那一泓死水后面流转的碧波，望不穿印度洋上仿佛无穷无尽的秋思，但是那些激越的、清淡的、琐碎的文字，却是一次次地在我心上回响震荡。摘抄的习惯我一直保留到了今天，遇上好书，几乎所有文字都原封不动地被我搬到了我的摘抄本上，不仅为文字的巧夺天工拍案叫绝，更为那宋体字背后的深情所动容。

书页上流转的油墨香气是世上的天籁，字正腔圆的宋体字是最方正的山水画。书里面的世界，有惊涛拍岸的一笑千年，有朱栏槛外晓彻的月光，一日看尽的不仅是长安城，更是历史长河里几多港湾，更是一个个细碎的片段拼凑成的那些文化，只需惊鸿一瞥便终生难忘。

我自认兴趣广泛，读书也颇有点来者不拒的意味。从野史轶闻到史家绝唱，从百家争鸣到文艺复兴，中外古今各种书多少都看过，但总是涉猎不深。多年的积累给了我枯竭的文思，让我眼中的世界变得越来越鲜活。那些微弱的光芒慢慢会聚在一起，静候黑夜给予他们的绽放。

读万卷书，行千里路。我自小纵情于山水，对于旅游总是偏爱非凡。去过彩云之南，去过渤海之滨，到过古越国，做过徽州梦。地图的角落里留下过我的足迹，而山河壮丽总能激起人的文思泉涌。在到处旅行的过程中，我看见书本里的景色与现实遥相呼应，看见书中桃花源的美梦照进现实，心生豪情万丈。旅途中遇到的人，看过的风景，无不都丰富着我的阅历与见识，而且中闪动的人性的光芒，是我成长路上最美丽的烟火，使我的书本不再枯燥乏味，染尽五彩斑斓的光芒。

从二年级开始就一点点接触到了写作，开始是写一句话，接着越写越长变成了一段话、一篇文章；文章的字数也从当年在三四百上挣扎不知不觉变成了现今的动辄几千字。一直相信“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从小也没有刻意地训练过什么写作技巧，从来也只是从心所欲，随性发挥，情至深处信手拈来，便所是一篇上佳的习作。一直不是很喜欢太过于琐碎矫情的文字，所以可能我写出来的作品，还算是“大气磅礴”，无病呻吟的哀嚎是无法打动人心的，不需要什么华丽的语言作为载体，不需要什么剑走偏锋的古怪构思，更不需要令人眼花缭乱的“题记”“后记”作为夺目的亮点，真挚的感情只需要平淡地白描便可以使人感慨万千，我深爱着这种古朴的歌。

我依然无法忘记一二年级时候一笔笔认真在作文本上划出的铅笔字，那么重的力道，即使隔着垫板也印过纸去，又好像印在我的梦中；我依然清晰地记得刚刚开始用电脑打字时候一点点在键盘上找着韵母的窘迫模样，记得那时看着电脑屏幕上的宋体字越积越多的单纯的欣喜与欢愉。

光芒万丈就这样从我还显稚嫩青涩的文字里流转开来，满纸轩墨香气，丹青陈黄。

笔下千秋，书里云游，不过杂光几缕，透进书页，照进眉间与丹田。

L U M I N G

鹿鸣

编 委：沈 斌

曹 慧

沈亚东

黄金松

黄 芸

主 编：高建伟

副 主 编：陆轩省

编 辑：朱 惠

吴辰怡

姚 晨

出版单位：常州外国语学校

出版时间：2013年1月8日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堂路13号
Add: No.13 Xintang
Road, Changzhou Jiangsu
China

电话：(Tel)0519-85301704
85322314 85332949

邮编：213017

稿件邮箱：

cz.gjw@163.com

摄影：沈 贤 陈 亮

目录 2013年1月 第10辑

CONTENTS

卷首语

杂光琐记毛天与

目录

天与专栏

P1

天之骄子，无与伦比

多读书 多积累

遇见你，我很荣幸

刚刚开始

故园几多风雨中

今夕何夕，见此良人

前面是红灯

逝水匆匆

苔

心中有支欢乐的歌

再不见往矣风华

掌灯

吱呀声里

不 熄

曾妮专栏

P20

写作是什么？

月 神

瓷 韵

感受书香

梅花心境

刚刚开始

生命的热情

漂流随想

我们这样远，我们这样近

彼 岸

官 腔

画韵茶香

溢涵专栏

P29

希望只是圣人

北京！

窗 外

感谢您，那天的雪

刚刚开始

红月亮的泪

江南古镇？

宁静5号

前面是红灯

又是一年桂花香

我们眼中的毛天与



天之骄子，无与伦比

八（15）班 匡悦菲

毛天与，第一次见她，便以“凡客体”的自我介绍和独特的双马尾从52人中脱颖而出，很可爱的女生。

之后的一年里，我们见证了她一次次的蜕变。宣传委员，宣传部部长，优秀学生，年级第一，年级之星，作文省特等奖……她被光环笼罩着，以“女神”的角色活跃在我们的生活里。毛天与总是很快乐，她说：“我有个好习惯，就是从来不想明天的事。”但这活泼大方的女生，却有如此细腻的情感，她的文字便是最好的证明。

她的文章是诗，诗一般的语言呈现诗一般的画面；她的文章是歌，字字句句扣人心弦、悠扬婉转；她的文章是画，一挥毫一泼墨，绘出她心中的江山半壁；她的文章是戏，情至深处一词一曲一挥袖，勾出心中情思连绵。

读过她的文章，不止一次。每次读完心中总无大悲大喜，但却意犹未尽，忍不住再从头读起。一遍又一遍，一丝心绪如游云般盘旋、流转，挥之不去。或欢喜，或忧伤，或感动，或深思，无法控制的，就像是，那文字，有灵，有魂，她将情感揉入其中，扣住你的心绪，只有静心才能感受那丰富的

内涵。

而那文字也确实有灵，是一股无可否认的灵气。这灵气源自毛天与那精妙的文笔，新颖的素材和深刻的思想。这离不开她读过的书，她写过的文，毕竟“熟能生巧”也着实是一句良言。但更重要的或许是她内心的热与爱。毛天与爱生活、爱写作、爱动漫，她为每一样心之所爱投入了百分之百的热情。她爱长安，所以写长安；爱星空，所以写星空；爱沙漠，所以写沙漠。灵感终究归于生活。不为描写而写，不为立意而写，不为独特而写。那种浑然天成的美，只因为爱。当一个人爱上什么的时候，心自然会带他去该去的地方，做想做的事。

毛天与，没有人不崇拜她，没有人不羡慕她，但也没有人能像她一样将心注入。有人说毛天与要逆天，以一种近似惊惶的语气。但逆天又何惧？毛天与是我们班的标志，更是青春的象征，那种活力与热情，那种不怕苦与不畏难不正是我们所需要的吗？

青春，因不留遗憾。怎堪留白，以阑珊写终局。



小的时候，孩子在爷爷奶奶家生活，两位老人爱看书，孩子也慢慢喜欢看书。上学以后，和我们一起生活，早已养成的良好的学习习惯，让我们几乎不用担心她学习。我们只是根据她的兴趣，不断地找一些适合她的书给她看。不限制书的种类，越杂越好。书成了她认知世界的启蒙老师，成了她获取知识的最好帮手。遇到一本好书，我们会和她一

起阅读，一起分享各自的感受。随着读的书愈来愈多，我们发现她对问题的看法愈来愈成熟，观察事物的能力和口头和文字表达能力都在快速提高。

每天读报纸，放学回家，第一件事就是读当天的报纸，从报纸上获得大量的时政、经济、生活、体育、娱乐等方面的信息。特别关注一些评论性的



遇见你，我很荣幸

班主任 朱 惠

第一次见到毛天与的时候，觉得这孩子特别大气、质朴，也特别懂事，有着与一般八年级学生不一样的成熟、眼界。看到老师，她始终微笑地喊着老师好，那种感觉，仿佛就像认识很久，没有一点陌生，有的全是自然的热切，就这样熟识。

教师节，她打电话给我，知道我喜欢旅游，所以准备了“宏村”的明信片，背面，她隽秀的两行大字——“朱颜灿若云裳仙，惠质胜比柳飞花”映入眼帘。第一次有人把我的名字“朱惠”写成了“诗”，我吃惊不小。因为我最爱百合，于是截了“云裳仙子”的雅号，我网名阿絮，便有了“柳飞花”的出处。这份特别的教师节礼物，就这样成为我记忆里的宝。

每次课堂上，我都看到她发亮的眼神，她永远是那个专注的，认真思考认真笔记的孩子。期中考试前，她的小测验受挫，她在给我的反思中写道：“海燕是在暴风雨里长大的，鹰击长空必久经磨练，我要以一种淡然的姿态接受挑战何不为一种成长？人生路上不过几场大大小小的考试，几张薄薄试卷而已。”当我看到这段，我知道她不仅大气、

文章。

小学一年级开始，有意识让她开始把自己感兴趣的事用文字写下来，从一句话开始，开始比较困难，但随之认识的字越来越多，表达出来的东西越来越完整，写得多了，她自己也有成就感。寒暑假，我们总是会全家一起出去走一走，都说“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每次出去我们会给她提要求，要把我们的旅

行用文字记下来。旅行中的所见所闻，都成了她写作的素材，要写作文时，一个一个都会蹦出来，信手拈来，毫不费力。

我们其实为孩子做得很少，反倒是她给我们带来很多触动和惊喜。

（毛天与的母亲—陈洁）



深邃，还是个内心强大的孩子，我想我能够放手。

期中考试，她考了全年级第一，我觉得那是预料之中的事。作为年级标兵，同学在给她的颁奖词中写道“她正如她的名字那般响亮，那般爽朗，简单而大方，挺拔而担当。她拥有令人赞叹的做人成绩，更具备机智果断的领导才能。她是热血澎湃的青春少年，也是感慨人生思索世界的思考者，她是地平线上那缓缓升起的挺拔帆桅，在绚丽的霞光里立成最壮丽的景象。循着梦的航线，青春轻扬！”

这就是真实的毛天与，忙碌而充实。忙着学校自管会的各种事宜，忙着班级黑板报的策划，忙着学校各项活动的主持，操心着班级大大小小的事务，还赶着参加各类作文比赛，空余的时间还乐此不疲地读读写写。她有时候比我这个班主任还忙。有时候我找她还要预约时间，因为她真的太忙了。所以我更觉得她了不起，不是一个单纯的学习机器，也不是一个只会写作的偏才，而是一个全面发展、能力很强的思想者，永远比别人看得深远，看得透彻，看得淡然，看得潇洒。

当她看到我上述的文字，她红着脸说：“朱老师，我没有你写得那么好！”我仔仔细细看了上段文字，我问她，我所写的每一段都是事实吧？她点头，我说其实你比你自己的优秀得多，只是谦虚了。她莞尔。

她就是常外八15班的班长，也是我颇为得意的学生，更是我的知音和知己。毛天与，遇见你，我很荣幸！

当我第一次走出家到别的城市去旅行的时候，内心充满着期盼与向往。

我像是一个刚刚来到世界的孩童，对于这里的一切都那样好奇。

江南烟雨的小镇里，青石巷陌里遇见摇着扇子的老奶奶，我问她客栈的路，她笑了笑，连同这小小小镇子中最好吃的酒家名字都一起报上；我在边陲千年的古城里边走边看，无意中遇到一位独腿的老爷爷一边高唱着民歌一边艰难弯下身子捡起地上的烟头；我沿着浣江边慢慢地走，越剧的票友搭着的小戏台上，旦角儿依依呀呀地唱着戏，花腔宛转。

人心温暖，一如灯火如昼。

旅途刚刚开始，我味蕾上的盛宴刚刚开始，小城灯火中涌动的温暖也刚刚开始。

我曾经在上海淮海路拐角处的小弄堂里吃过最好吃的水饺与小笼包，小店的不远处就是最低消费动辄几百上千的西餐厅。在浮躁的城市里找到一张安静的餐桌定定心心地点几客包子，听着老板娘用方言和熟客扯着家长里短，看着阳光正巧从门帘的缝隙里边一点点漫进来，安静而不声张。

黄山山下客栈的老板细心帮我找丢失的手机，借给我们登山用的竹棍，叮嘱我们上山之后哪些地方绝对值得一去、哪些地方能避开密密麻麻的人群，而路途中的景致，是我无论跟着旅行社走多少遍都见不到的。

而同样在西子湖边的杨柳岸上，志愿者免费提供的菊花茶，浇灭了心中的燥热，马路上避让着行

人的车辆，带来的不仅是文明的烟火，更是互相的尊重与理解。

春天的到来轻轻化开了水面的积冰，在我内心总有什么暗流温暖而汹涌。

我坐在这个崭新世界的角落，正努力把一张白纸变成色彩鲜艳的地图。不忘记那些走过的地方，不忘记那些善良的人，不忘记刚刚开始旅途的模样，更不忘记这颗感知世界温暖的心灵。

所以我总是走在路上，总是趋向灯光。

这世界本来就应该这样，打破那层冰冷的隔阂，回到刚刚开始的模样。

我每走到一个地方，就会遇到一个刚刚开始的世界，就会遇到一些真诚不做作、纯真而善良的人们，走着走着，突然就明白了太多。

人之初，性本善。每个人都会拥有一颗无比真诚的心灵，而在我们刚刚开始触摸世界的起点，我们用真诚拥抱着每一个人，即使便利发达的高科技将我们隔开，我们依旧渴望去感知人性的温暖。

旅途中再多的风景娱乐的也只是视网膜，但人与人之间原始却温暖的互动却是让心灵澎湃久久难停。我来到陌生的地方，走在陌生的街道，但是我知道那巷子里的灯火，却是我熟悉的模样。

这一个个刚刚开始的新新世界，是我路上永恒不变的星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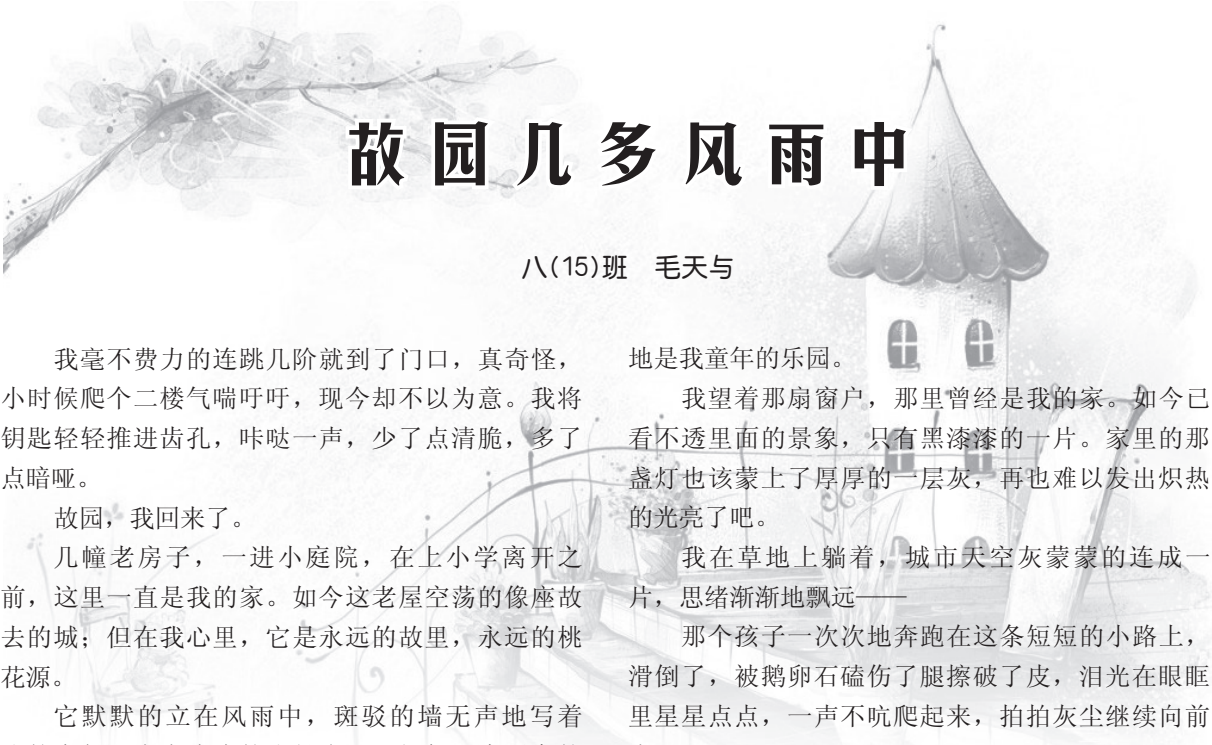
而我们所追求的桃花源，无非是彼此刚刚开始的模样。

刚刚开始

八(15)班 毛天与

教师点评：

读这样一篇精美的说理散文，如同游走在作者笔下的各个角落，感受着尊重与温暖的高贵灵魂。现代社会中，爱心的失落令人感到悲凉，作者能以自己独到的眼光发现这个世界的“桃花源”，发现这个世界的真善美。夹叙夹议的笔调清新自然，文字充满了节奏感和跳跃感，似一幅幅欢快的画面，如一个个跳动的音符，看得出作者驾驭文字的能力和谋篇布局的功力。尤其是赋予标题“刚刚开始”新的生机与活力，把我们所追求的真善美上升到人性刚刚开始的模样，这样的立意，深邃、大气、透彻，不禁叫人拍案叫绝。（朱惠）



故园几多风雨中

八(15)班 毛天与

我毫不费力的连跳几阶就到了门口，真奇怪，小时候爬个二楼气喘吁吁，现今却不以为意。我将钥匙轻轻推进齿孔，咔哒一声，少了点清脆，多了点暗哑。

故园，我回来了。

几幢老房子，一进小庭院，在上小学离开之前，这里一直是我的家。如今这老屋空荡的像座故去的城；但在我心里，它是永远的故里，永远的桃花源。

它默默的立在风雨中，斑驳的墙无声地写着我的童年，点点滴滴的成长岁月，好似一本无言的书。

记忆总是停留在多年前的夏天。没有空调的晚上，奶奶带着我坐在门口的大榕树下，摇着蒲扇和邻居们说着家长里短，墨蓝色的天幕上零星地缀着几颗摇摇曳曳的星星，我望着它们发呆。摸摸邻居家大黑狗的头，在星光月光下偷偷蹲在草丛中将狗尾巴草一株一株拽出来。

月光下的故园安静寂寞，月色轻轻地笼着那片杂草丛生虫儿欢舞的空地，偶尔有几辆自行车匆匆掠过，隔了两条街的商铺投来稀稀疏疏的灯光，这是喧闹城市中难得的寂静一隅。

它是轰烈红尘中的小小后院，世界里嘈杂的喇叭声漫不过那堵低矮的围墙，而围墙里边就是安定而素净的月光。

它像一本禅偈，古旧泛黄的书页里静静躺着的，是久被尘劳关锁的明珠。读罢明月光，才读得出它宠辱不惊、永不枯竭的力量。

偶得闲暇在老城里胡乱地逛着，竟不知不觉走回到了故园。

向南两条街有一个小集市；往北又是现代化的大超市；西边一条小小的河流，据说还是京杭大运河无数支流中平凡而不起眼的一条；而东边，几棵大树，几条鹅卵石小径，几丛杂草，这块不大的空

地是我童年的乐园。

我望着那扇窗户，那里曾经是我的家。如今已看不透里面的景象，只有黑漆漆的一片。家里的那盏灯也该蒙上了厚厚的一层灰，再也难以发出炽热的光亮了吧。

我在草地上躺着，城市天空灰蒙蒙的连成一片，思绪渐渐地飘远——

那个孩子一次次地奔跑在这条短短的小路上，滑倒了，被鹅卵石磕伤了腿擦破了皮，泪光在眼眶里星星点点，一声不吭爬起来，拍拍灰尘继续向前走。

春天的午后，她捧着旧书坐在那个小板凳上，一声不响地读着，又脆又黄的书页在阳光里舒展开来，晕出一片甜美而温馨的花香。

这里的无数狗尾巴草、无数蒲公英、无数不知名的绚烂的小花，沙坑里翻出的无数的蜗牛壳，被她偷偷地埋在榕树底下，那是她无与伦比的珍宝。

我如此想念她——那个此去经年的自己。

时光鼓起风，将故园的书页呼啦啦地吹开，走过的路，唱过的歌，流过的泪水，一页页的翻动。它带着我走进自然，走进书架，在无言的月光中，学会发现，学会坚强，学会在平淡中平淡的守候。

感激故园多年来的沉寂，让我窥得一个安静深沉的梦境，让我得以再次翻出这本蒙尘已久的书。

我推开门。

太长时间没有人居住了，一切都蒙着厚厚一层灰，从这头走到那头，回忆从每个角落里溢出来。

阳光从窗户透进来，照亮了一个久被遗忘的梦境。

什么都变了，但仿佛什么都没有变。这里的陈设一点没变，安静与淡雅一点没变。我臆想中已经死去的故园，依旧在这座城市不经意留给它的断层间，静静地呼吸着，看着新生命的诞生，接受故人的怀念与感激。

我站在窗口，看见孩子们在我的空地上嬉闹玩耍，他们飞奔，高声的呼喊与笑闹。我看着，微笑着。

出门，在故园老房子的楼梯口，闭上眼睛，努力将我现今的大脚印与昨日的小脚丫重合。

我的一切从这里开始，这是我的家，我的故

园。是我写的书，写我的书。

在故园斑驳的墙上，我的书摊开着，静静地，与我相对。

它一直在那里等着我。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

教师点评：

文字是生活的隐喻。所谓生活的意义便安放在其中。

故园是一本书，写在斑驳的墙上。执笔者是岁月？是我？还是它自己？或许，都有。但阅读者，却只能是我。因为，这是我的故园，却未必是他人的故园。

书里写了些什么？

沧桑，时光刻下的每一笔痕迹，然后用尘灰细细的蒙上，等着我去发现；成长，脚印由小变大，一串串堆叠交错，一条不长不短的路；从容，在喧嚣尘上的城市中，在瞬息万变的时代里，一隅沉默而坚定的港湾。

“重返故园”是故事，是框架；追忆、眷念、感怀是血肉，是灵魂。

大量带着强烈镜头感的描写，给阅读本文带来了类似观看一部画面泛黄的老电影的感受。夏夜月光下的故园，记忆中的小女孩，阳光照进蒙尘的房间，孩子们在空地上奔跑嬉戏……从现实切换到记忆，再从记忆切回现实。时空错叠带来独特的阅读感受。

“时光鼓起风，将故园的书页呼啦啦地吹开，走过的路，唱过的歌，流过的泪水，一页页的翻动。”

“闭上眼睛，努力将我现今的大脚印与昨日的小脚丫重合。”

“我的一切从这里开始，这是我的家，我的故园。是我写的书，写我的书。”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

富有诗意蕴含哲理的语句，凝结了作者对生活，对成长的思索。于是目光常常在某一句话上流连，久久的咀嚼品味。

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故园，都有一本属于自己的书。那是我们的来处，也是我们的归处。我们因此而完整、坚实、有把握。（解华志）

（上接p6）

诗三百里当别人的目光聚集在《蒹葭》《关雎》上时，我却独独对《唐风·绸缪》有着莫名的偏爱。

三两星星闪烁的星空下，干净又明朗的相遇。

在见到你以前，没有任何预兆，我像往常一样，准备度过又一个平淡无奇的下午，一天要到了尽头，我却在这光阴峰回路转的拐角处，在一堆书的最

底部，翻到你，遇见你，痴于你。

如若让我回到多年前与诗经相遇的时光，我定然会微微一笑，在那本老旧的书的扉页，轻轻写上镌刻于灵魂之上的字：

今夕何夕，见此良人。

而这一世良人相随，不弃不离。

教师点评：

幼时，小作者与《诗经》偶遇，可谓是一见倾心。只是或许所有没读过她的人都没有这种感受，能有这样一本古人笔下、口中的美妙文字，让人平白的生出那样多的情感那样浓的依恋。

一路成长，小作者与《诗经》为伴。让那寥寥几句的美好陪伴左右，竟让小作者笔下生花，让人看了只觉一股墨香悠悠而来，不胫而走。“今夕何夕，见此良人？”小作者发出这样的感慨，这样奇妙的心思，真是让人惊叹。（徐丹旦）

今夕何夕， 见此良人

八(15)班
毛天与

我坐在时光的另一岸，不由得想起多年前偶遇的良人。

那此去经年的初见在记忆的哪一隅角落里，我却再也想不起。

小时候的我莫名地喜欢有历史的东西，当别的孩子在外面成群结队嚣张地疯玩时，我却总是安安静静地坐在家里看一本本厚厚的古书，我喜欢那种经年而成的墨香，喜欢那样泛黄又发脆的纸张，更喜欢那字里行间的，穿越了不知多少时光的凝视与对望。

很小很小的时候，在一个安稳而恬静的普通的午后，我从家里很大一箱书中翻出一本诗经，看不懂那些繁复而生涩的文字，却又莫名地觉得一阵说不出的欢喜。

那样古朴凝重又轻灵俊逸的歌谣，就这样在千年后重新唱响。

小学里老师让我们日日夜夜做摘抄，摘下点经时光打磨过句子以陶冶心灵，于是我便毫不犹豫地选了诗经。

——理由很简单却很实用，诗经字很少。

面对一个个笔画众多而见所未见的汉字，一句句短小而凝重的语句，说实话我心里总是有着一一种敬畏。传唱了上千年的歌，那样深邃而悠远的意境与故事，小孩子家读不懂便只能妄自去揣测。子衿里悠悠的思念，蒹葭畔白露一般的伊人，关雎悠悠而鸣，不知装饰了多少的梦。

尽管这些猜测很多都不甚准确，但是我抄着诗抄上了瘾。四字一叠的叠叠声韵是那只从梦里来的回声，凝练的虚无，仿佛又是一片被岁月荒芜的净土。

今夕何夕，见此良人。

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

我好喜欢在深夜里静静地读一句诗，然后开始沉沉地入梦。

之后我又在大大的书箱底里找到了它，工工整整的宋体字“诗经”印在工工整整的略有些老旧的封面上，是一种经年而成的韵味。

我喜欢读它，因为我总觉得透过这些文字，会回到先秦那个淳朴而开放的时代。诗三百浩浩荡荡像个汪洋，我却独独只爱寥寥几句。

——一针一线缝就的绿衣，故去的年华。

他高唱：“绿兮衣兮，绿衣黄里。心之忧矣，曷维其已？”

——段公子摇着折扇的轻笑，她亮如点漆的瞳。

他低吟：“野有蔓草，零露漙兮。有美一人，清扬婉兮。”

——朝生暮死的一生为了一个念想，就算是神也会嘲笑梦。

他写下：“蜉蝣之羽，衣裳楚楚。心之忧矣，于我归处？”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的誓言，“呦呦鹿鸣，食野之苹”的笙歌，“今我来思，雨雪霏霏”的

“物是人非事事休”。

诗三百的回音，就这样荡悠悠绕梁了千年。

读诗经读了很长时间，几乎是从幼年不断地一直到了现在，闲暇时间随手拈来，目光扫过，又是会心地一笑。

我喜欢那样的歌，无拘无束地唱，在庙堂之上，在乡野之中，纯朴又凝练，清秀又隽永。

要我描述对诗经的感情，我实在找不到还有怎样的词汇比“痴”来得更贴切。你站在它脚下，仿佛穷尽一生也只看得到一燃未尽的花火。

你追逐，你疯狂，你为之不间断搜索一生，它像北方的佳人绝世而独立，微微欠身是淡漠如莲地笑。它永远站在时光的彼岸，在蒹葭丛生的湾，笑着，风华绝代。

可是你永远也无法读懂它的字字句句，后人的种种释解亦不过是种种推测与妄想，你再怎么诠释它的美，却永远比不得寥寥八字“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来得灵秀而传神。

我张开口，却尴尬地发现我都无法将它们唱出。

这是一首失传了的歌谣，散落在零碎的时光里，曾经有人将它们编成一本书，他站在离他们最近的地方说：“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

于是我们才有资格在遥远而不可伸手触及的后世远远地观望，远远地为了这千年的高唱而欢呼；远远地陪我们度过一个又一个夜凉如水的晚上，听小楼的东风，看沧海桑田生生不息的变迁。

诗经本身就是一个传奇。只不过因为岁月，它又造就了一个又一个的神话。

(下转p5)

前面是红灯

八(15)班 毛天与



“前面快跳成的红灯了，快点，快点！”

面对就快溜走的绿灯，我心中焦急万分。天知道我有多么讨厌红灯。我的快节奏生活不得不因为它停下脚步，我本可以早早抵达的目的地却步步在路口停下等待。我不耐烦看着红色的数字一秒一秒的缓慢跳着，恨不得插上翅膀飞走。

我一直坚信红灯是世界上最浪费生命的发明，直到有一天与友人同行。

老式的公交车颇得人心慌意乱，“散步”一般的速度不说，却又在红灯前停下，我性子急，加上回家心切，不由得低声抱怨起来。

友人只是笑笑，向窗外指了一指说：“正巧车停下，不如我们一起数数天空中的飞鸟吧。”

我一怔，随着她手指的方向望去，南飞的雁群在夕阳照射下成了一片镀了金边的剪影，天边有一片压得很低的火烧云，红得可爱又壮烈，再向上看时又看见墨蓝的天空清澈素净，月光依稀而明朗。

我心中太多的烦躁，不安，焦急，全都好像与那大雁一同向远方飞去，倏忽之间，心情豁然开朗。天空中的大雁无声，天地间苍茫而安静。

车再启动时，我感激地看了一眼友人，她只是淡淡笑了笑。

我突然明白我们应该感谢红灯带给我们的短暂停顿，我们这才不至于错失如此美丽的景致，才不至于在快节奏的生活中迷失自己，才有机会心静如水。

从那以后，每每遇到红灯，我都尝试去沉下心来，悠然自得地靠着椅背看看外面的风景，有时在霓虹灯闪烁的城市的夜幕里，我闭上眼睛，感受斑驳的光芒在我身边跳跃，最终汇成一个个不熄的光圈；有时我看到夕阳一点点在高楼的缝隙中沉下，带走天边绮色无边旖旎若梦。

我看见过下班回家的上班族，他们手中提着菜篮，里面的蔬菜绿得要滴水，他们在红灯处停下，与身边的人互相问候着柴米油盐酱醋茶；我遇到过放学奔回家的孩子，他们一路打闹嬉耍，在红灯处停下，与同学叽叽喳喳地讨论着学校里鸡毛蒜皮的“大事情”，末了免不了相视大笑……

前面有盏红灯，城市在这里停下，时光在这里停下。

红灯下的景色悠长好像一支慢摇的歌，在等待着红灯一点点跳转的几十秒里，我看着世界井然有序地暂停运转，不由得渐渐心平气和，淡泊沉静起来。

红尘匆忙，小小的红灯下，便是心灵的驿站，抛却旅途中的风尘满面，偷得浮生半日闲，看时光停留在不起眼的路口，经年不散。

也许更多的时候我们需要的只是戒骄戒躁，在浮躁的时代里慢慢停下，在一个有着红灯的路口，好好看看大千世界，静静想想下面应该往哪里走。

现今若是遇上红灯，我总笑着对妈妈说：

“前面是红灯，慢点开。”

同伴点评：

幼时，小作者与《诗经》偶遇，可谓是一见倾心。只是或许所有没读过她的人都没有这种感受，能有这样一本古人笔下、口中的美妙文字，让人平白的生出那样多的情感那样浓的依恋。

一路成长，小作者与《诗经》为伴。让那寥寥几句的美好陪伴左右，竟让小作者笔下生花，让人看了只觉一股墨香悠悠而来，不胫而走。“今夕何夕，见此良人？”小作者发出这样的感慨，这样奇妙的心思，真是让人惊叹。（孙恺禾）



逝水匆匆

八(15)班 毛天与

很小的时候妈妈带我去篦箕巷，站在文亨桥上
微微一笑对我说：

“这就是京杭大运河。”

那时候我住在城东，并不知晓这条听大人讲过
千万遍的伟大人工河就在离我如此近的地方，更是
第一次见到这条悠悠地驶了上千年的古河。

我略微地记得，那天下了不大的小雪。

于是我就站在桥上向远处看，篦箕巷的黑瓦
上的零星白点，坠入微潮的青石板就再也看不见的
雪花，巷口的人们操着的一口吴侬软语，还有运河
上，过往的一艘艘船的轰鸣汽笛。我突然间电光火
石一样冒过一个念头，情不自禁地觉得这比古人诗
词里一遍遍感叹描摹过的烟雨江南，美了不知道多
少倍。

这微微泛着波的运河，就这样子一瞬间吸引住
了我。

后来搬家搬到运河边，真正地开始了临河而居
的生活。

我着实长大了不少，运河，那在我的记忆中无
波无澜安恬的一泓碧阴阴的逝水，却也可悲地变得
面目全非再也无法辨认。为了幼稚的执着，我经常
在运河边沿着河岸慢慢地走。而不知道是从什么时
候开始，络绎不绝的过往商船货船变得越来越少，
越来越稀，直到有一天再也见不到了踪影。

运河禁航了。

这条悠悠流转的运河流经了常州的土地一千多
年，开辟了一个又一个人声鼎沸的渡口，带来了一
批又一批慕着锦绣江南名号而来的士子百姓。商贾
们曾经来来往往热闹沸腾的京杭大运河，突然就这
样子一夜之间安静了起来。

再也听不到汽笛的声。

禁航之后好长一段时间运河的水质变得越来越

差，再也窥探不出一丁点当年碧阴阴的影。比如说
原本岸边油油的水草一点点地枯死，比如说鱼儿不
停地翻上水面，再比如说，每到周末运河的水就会
变得乌黑乌黑，像一团未晕开的墨。

我越来越少地站在运河畔，更鲜少在河岸边徘
徊。我实在受不了刺鼻的鱼腥还有污水里的各种
化工原料的气味，更害怕看见这样子的运河，这样
让人心疼。

我不知道在它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究竟是
沿岸的化工厂不停歇的排放的污水使它在混沌中哀
嚎，还是运河沿岸的居民不倦怠地将生活垃圾丢弃
在水波上——在它已经被染成灰色的心里。

我知道有很多人，他们和我一样深爱着这条
河，深爱着它孕育着的土地，只是他们现在的心
情，也是和我一样的无奈与悲痛。

这不是运河，不是我记忆里那个，江南小城里
载着歌而去的运河。

时光荏苒间，终于我开心地看见了运河的水正
在一点点的变清，再也没有了一点乌黑的样子，慢
慢地回到了当初碧阴阴的模样。

运河脱胎换骨着，它会和常州的公园一起组成
三河三园的美景，成为江南一隅的常州城里最温婉
的风景线。

游船通航之后我也曾登船观望过，晚上所有的
霓虹亮起，映在水波里是一种难以描摹的繁华绚烂
的气象。顺流而下的我一边望着岸边灯火阑珊的火
树银花与不夜的城市，一边凝视着迅速在暮色里隐
去的老屋旧舍，怅怅然有所失又有所得。

一瞬间我坐在船上，不由得想到了少时的冬
天，粉砖黛瓦的屋檐下悠悠逝去的一河的波。

河岸边流转的光芒灿烂而夺目，人们驻足而立
任凭微风拂过。我知道，也许现在这样的运河，已

经是这个现代化的繁华社会里最美丽的样子。可是我依旧心心念念地怀念着的是商船货船而不是五彩斑斓的游船，是伫立在河畔上百年的古屋而不是城市里高高矗立的摩天大楼。

那样子气象万千的光华是几千年来运河从未有过的粉墨，但是美则美矣，却终究再也不是运河。

我长大了，却慢慢地再也没有了时间与心境像儿时一样在运河畔慢悠悠地走。

寒假里因为机缘巧合又去了一次篦箕巷，又一次回到了那个我曾经站过的巷口。运河依然是那副碧阴阴无波无澜安静恬淡的样子，要不是有呼啸而过的马达声和微微飘着的小雪，我甚至会以为我一瞬间回到了很多年前的残冬。篦箕巷也是修了再修整了再整，可是曾经那样子的热热闹闹的小巷子就这样消沉——像它边上临着的运河一般，慢慢地被这个时代遗忘在一片高楼林立的灯红酒绿里。

——那样的黑白色太过素净，以至于和这个五光十色的世界格格不入。

正是因为这条母亲河穿城而过，常州才会有

今日的繁华与灵秀，可是当时过境迁，它却可悲地被世界遗弃在城中的商业区里，慢悠悠地流着，荡着，无波地驻着，安静地失去了当年的模样。

我这才发现，原来我一直寻着的运河，竟然已经变得如此陌生又熟悉，再也寻不回来。

会不会就这样，声名远扬的赫赫京杭大运河在时代的洪流里淡去，最后黯然卸去曾经的妆，默默退场。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再美的景都不像是运河了，因为它只存在画里，或者说，只存在时光的彼岸，潋潋的水波晕开的、卷轴工笔长卷展开的旖旎江南。人类总是对孕育生命的水有着别样的崇敬与赞美，因为这样的源头不停歇地流，才会一片片沃土上造就熙攘的人群，才会开辟起生命之河的渡口。

多少人惊叹赞美的这泓春水，就这样匆匆而过，也不给我留下一丁点的念想。

而冬日篦箕巷口再也不会出现的一叶孤舟，将是我生命中生生不息的思念。

教师点评：

小作者的思想是罕见的深邃、文笔精炼而不失细致，完全处于同龄人无法企及的高度。作为一篇文化散文，作者用一以贯之的散文笔调阐释了自己对于古运河的遐思、畅想，颇有几分伤感。但对于篦箕巷、古运河的感念确是真实可感，作者通过精炼的语言阐释加之深刻理性的剖析，将自己对于运河古今变化的感悟表达得淋漓尽致。在此过程中，作者的情感巧妙渗透其中，丝毫不留一点斧凿的痕迹，令人读来确有浑然天成之感。（尤建峰）

(上接p15)

到衬得它太寂寞。

她像一座桥，连着热闹，桥上的一砖一瓦是开过

繁华的花，然后谢了一桥的冷冷清清，凌凌乱乱。

再不见的风华，不知入了谁家的眼。

教师点评：

不知为何读完这篇文章脑海中总闪现着这样的诗句“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寥的雨巷 我希望逢着 一个丁香一样地 结着愁怨的姑娘”，两者的意境如此地相似。只是小作者徜徉篦箕巷是为了重温那浸润在江南烟雨中、粉墙黛瓦的江南古巷的风韵。那古巷的绝代风华在小作者充满古典气息的字里行间氤氲而出，与之交相呈现的却是现实中那被遗忘的寂寥和不合时宜的现代音符。就这样，迷惘感伤而又满怀期待的双重情调在篦箕巷的过往与现实中倾泻而出，给人一种朦胧而又幽深的美感。（卮静）



八(15)班 毛天与

壹

苔深深问何人能扫却。

我对苔藓的记忆总是不可避免的停止在雨巷烟雾浓重像是随时要下雨的天气里，黛色的屋檐上黑得有些斑驳的瓦片缝隙里长出的绿茵茵的一片。

当然这种描述未免有些过于诗意且抽象，但是我却发自内心地喜欢随园老人的诗。

白日不到处，青春恰自来。

在日光难以企及的阴翳里，自由随性生长直到绽放，自然而灵动，不卑不亢。

在生活中我也会不经意间见到这种卑微地生长着的植物，石头的背阴面，年久失修的古井旁，其实发现他们的身影并不有多困难，只是我们很少去加以关注罢了。相反面对人们的忽视，它们亦不恼怒。它们拥有着惊人的成长速度，只要有恰当合适的环境，便可以肆意地生长。

我开始关注它们，是因为我能感觉得到空气里蓬勃的、像破土而出一样令人振奋的心跳声。

贰

第一次真正意义上见到软腻腻的苔藓，在嘉兴的落帆亭。

同行的朋友吃着五芳斋的粽子，听着绵软的方言长大，是个不折不扣的老嘉兴。而在接我们到市区的路上，他对于乌篷船上的南湖，比邻的古镇都轻描淡写地一带而过，却在介绍嘉兴市里的老房子上大费了一番口舌。

他坐在现代化的车里，行驶在现代化的马路上，望着窗外仅仅残存的护城河还有几拱石桥几坊民舍，轻轻地叹着气。

他惋惜地告诉我们在我们身边杨柳岸上，曾经有着一排排的老屋。它们迎接朝阳，迎接南来北往去帝都去杭州的商船，然后巍巍立在落日的余晖里，黛瓦都被染成猩红。

落帆亭。

他带我们到这里，这个曾是无数梦想扬帆起航，曾是无数尘埃落定归故乡的小园林，然后带着我们从

一边的小径信步走进。偌大的庭院了然无声。知了都沉默着不知是因为什么而默哀。

路上油油青苔。

究竟是怎样的寂寞才能使这条曾经繁华而喧闹的小径生出了经年的青苔。绿得浓重却又刺眼，我看着地上背阴处绵绵的苔，似乎还有蔓延开来的趋势，不由得感慨或许只有被岁月忘怀的古迹上的苔才会如此曼妙而美丽，却又直击人心房令人扼腕叹息。

像是从中国画里晕出来的青色，像是运河水的青色，像是水乡油油水草的青色。

我登上亭，虽说约莫也就两三层楼的高度，但却能看到运河对岸的万千气象。高楼林立的森林里，唯有河边还残存着几顶断断续续的黛色屋顶，市中心特意开辟出的历史街区，老房子总多多少少经过了修缮，太多的商铺与如织的行人却给人一种时空错位的错觉。虽没看过从前嘉兴城，却总有一种岁月洪流轰烈而过摧残一切的感慨。

烟雨江南里驶去的大运河、流落时光里陈年的旧事。

都离开了，抛弃了红尘悄悄地离开，就像不知道多少年前的某个清晨，人们在运河上飘了一叶舟，去了某个遥远的地方带走了一切。

他们也许明天就会回来，也许在我们有限的生命中永远都不会回来。

不过幸好，他们留下了这片苔。浓重而软腻，这片苔像极了水墨画里的江南。

曾有人别离时折灞桥柳长送友人，江南虽多柳但未免太过旖旎愁杀人，于是总设宴在落帆亭，友人相聚把酒对月，这样的饯别倒也风雅却大气。

而今沧海桑田过去，我们却只能登上落帆亭，祭奠逝去的船帆里吆喝声沿着大运河十里不绝的江南。

婉转歌声里亮起的再也不会是灯笼，是火树银花的霓虹灯。而传统而古老的屋子下住着的再也不会是人家，不知什么时候起衣香鬓影的酒家已经悄然入驻。

而落帆亭园子里积起的苔，兴许也不会有人去扫了罢。

叁

曲曲绕绕的小弄堂，深巷里的苔安静地开。

西塘，这是个灯笼照亮的小镇。晚上远远看去，红艳艳的光影晕在碧阴阴的河道里与月光融成一片。酒吧街里不知疲倦地放着摇滚，风一吹，挂在临水那

面的啤酒瓶与灯笼一起敲响。

叮叮铛铛。

这仿佛是个很喧闹的地方，却出乎意料的安静。

岸边的小店买着明信片与牛皮纸的笔记本，同时一锅锅的臭豆腐也滋溜溜地冒着热气，一同和他们吸引着游客的眼球的，还有又糯又韧的芡实糕。

这个地方好像热闹得不像话，却又恬静得像是江南的某一条普普通通的巷子，卖金铃子的阿婆坐在路边上，摇着蒲扇悄悄地并不吆喝。

弄堂里飘着浓浓淡淡的香气，是桂花酿。

又见苔花。

窄窄的弄堂仅仅只能允许一个人单行通过，墙面斑驳如同一幅经年的泼墨山水，薄薄的石板上还流转着些许大雨过后留下的雨水，就是这样一个再普通不过的巷子，我又一次在石板与粉墙的间隙里寻见了苔的影。

这里的苔不如上次见的那样浓烈与悲怆，反倒在江南的烟雨里氤氲出了几分淡淡的缱绻与柔和。生命的绿色在这片只有黑白建筑的世界里弥足珍贵——即使是最微小的一片的青苔，也让人觉得心中流动着暖意。

生机勃勃的苔，生机勃勃的小巷，生机勃勃的古镇。

墨蓝色的帷幕已悄悄地落下，这是西塘最有味道时刻。

弄堂里很安静，因为过于狭窄所以并没有什么往来的行人，在这里可以远远看见水边不停歇燃烧着的灯笼照亮的夜色，可以看见烟雨长廊里游客们放下的莲花灯，可以隐隐约约听见远处吱吱呀呀的越剧，更可以仰望天空，皎洁的上弦月孤零零地在夜空里微笑，照亮了一方青青的苔。

在一个过分安静的地方看红尘滚滚千姿百态，总让人觉得恍若隔世。

就像隔岸观花，世人皆醉我独醒，唯这青苔伴我，看日升月落。

弄堂里挂着一盏灯笼，究竟是怕晚归的游客看不清脚下的路还是为了给归家的人指明方向，我却不得而知，但是那暖意融融的灯光融进了安静的月色里，融进了青苔的影子里，融进了不知多少游子的心里。

青苔一片，安安静静地长在西塘的月光与灯光里，仿佛她生来就在那里似的。

肆

一生痴绝处，无梦到徽州。

我爱这诗句爱得惨烈，便爱屋及乌，爱徽州爱得惨烈。

村落星星点点落在山脉间，十里油菜花十里炊烟，十里粉墙黛瓦。日光从树叶的缝隙间细细密密地落下，唤醒了沉睡的古宅迎来一个个清晨。

安静而远离闹市的小村庄，斑驳的墙面斑驳的光影，倏忽间下起的大雨，屋檐上淅淅沥沥滴下的水。这样的地方，当真是桃花源里人家。

所以我这次去徽州，一半为了寻梦，一半为了朝圣。

黄山脚下的山都沾着些灵气，蒙蒙的雾遮着绕着，即使山并不太高也陡然添了几分与世无争的味道。明镜一样的湖泊映着棱角分明的牌坊，安静从容。

西递。树影摇曳，烟雨西递。

就像是徽州厅堂里摆设的东瓶西镜一样，这地方寡淡如水，钟声里送来的亦是令人心神安定的宁静。我不敢走太快，生怕惊动了这里的一切，它们从容地在这片土地上睡了一千多年，让无数的人梦了一千多年。

不得不感叹天公作美，西递的天灰蒙蒙开始下雨。雨中的村落总是最多情，雨点儿笃在青石板上，亮闪闪地发光，时断时续的雨像是在演奏着民歌的小调，哒哒哒哒地蹦。

西递是个总让人感到惊喜的地方，又是一个拐角，我拐进的巷子里开了一片的苔花，青石板镶了一层绿边，倒也古朴自然生动有趣。

这青苔倒也是旅途中的常伴，以前都没有注意到的景色，为我的这趟旅程增色不少。而要是有个丁香一样的姑娘撑着油纸伞走着，这小巷怕是与戴望舒笔下的雨巷像了个十成十。

村头的牌坊大气凛然，只可惜孤零零地站着太过孤单。

本来的十三座牌坊仅留下这一座，其他的都在十年的浩劫里被铲去——我望着它印在水里波澜不惊的倒影，莫名地觉得悲哀与痛楚。而今牌坊脚下亦长出了青苔，时光荏苒间，逝去的已然成为了永恒。

万幸的是除了牌坊之外其他的民居保存都不错。西递民风淳朴，知道的人也不算太多，并无太多商业化的气息。我们赶早来这儿又赶上雨天，偌大的村子里除了居民仿佛我们是仅存的游客。它的早晨与其他的村庄并无两样，睡梦中的万物被唤醒，小狗儿时不时吠个一两声，人们起来张罗早饭，一天的生活缓慢

开始。

这样平常而处处可见的景致，却令我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震撼。

我无限的贴近他们的生活，多年前的人们，现今的人们。一千多年过去了他们依然守着这片土地，太阳会毫不吝啬地天天升起透过天井照进庭院，就如同一个杳远的梦境照进了现实。

人们生活在梦中。

一生痴绝处，无梦到徽州。

西园里面，盆景的叶子深处，依然藏着西递最原始的村碑。它来到这院落，是因为十年浩劫中屋主将它捡回才得以保存。碑上的大字「西遞」遒劲有力，一刀刀都深深刻进梦里。

溪水向西，往来传递。

村落依然，连巷子里的苔都依然地静默着。只可惜现今这村落里再也寻不见驿站，亦没有什么往来的马匹。水一路向西，因为下大雨，村子里的小溪流得稍稍有些急，总是不由分说地溜走。但我却不知道它终将会流向哪里，把这徽州的灵气带往何方——就算是西递的雨，也是淡淡地落，清清爽爽，总让人魂牵梦绕。

这水不知疲倦往西，生生不息地流着，它将注入哪条河流，奔向哪条大江，它会不会入海，会走到哪里呢？它究竟是去了巴蜀，还是去了凤凰亦或者是南诏？

却话巴山夜雨时。涨满了秋池的夜雨会不会与这水相通回到西递呢？

白云苍狗间，村碑上已然因为年代的久远长出了厚厚一层青苔。这苔是我的旧时相识，现今又重逢，免不得感慨又万千云涌。

我躲在西园的门楼下啃着当地村民种的甜玉米，一边躲雨，一边听檐头的水滴滴答答的溅在青石板上，声音清脆动人，一时之间，恍若天地间就只有雨声叠叠。

我望着村碑上的苔兀自出神，苔的颜色青黑，想必是因为时日久了的缘故，它就这样悄悄地扎根在这小小但是精致的庭院里，像西递在黄山脚下隽美的山丘的怀抱里躺了一千年。

这里曾经出过多少文人多少名动天下的徽商现今的人们已不记得，这里的风光有多旖旎人们却也不知。但是总有人会像陶潜误入武陵源一样闯进这里，他们无一例外着迷于西递人的风骨，徜徉在青石板铺就的千年小巷，被着徽派建筑的淡薄大气所吸引，寻

找到了真正的徽州。

这青苔，便是西递一千年来的沉默。

人们不识它的庐山真面目，不知它秉性的寡淡清隽，读不懂它柱子上刻着的楹联，猜不透雾里的烟雨西递。

它无非是个普普通通平平凡凡的小村落，炊烟升起又飘散。

当一个小地方变成了一个大地方，它便永远失去了去怀念追思的价值。

幸好幸好，我所去的西递依然如千百年前，安静动人。村口的湖泊的水依然平静无波，粉墙黛瓦里依然能够清清楚楚地勾勒出树影摇曳，烟雨西递。月几玲珑，红尘无意。

就让时光永远停驻在这一刻，经年不散。

我依然站在西园的门楼下，听屋檐上的水声鼎沸。

伍

来黄山雾里看花，有着一一种说不出的情致。

黄山的天气真是说变就变，不知是不是前段时间日日高挂的太阳耗尽了这次出行的运气，在黄山顶上，晴空万里的大艳阳天我们却只独独见了寥寥几次，倒是这浓密而无孔不入的雾天一直如影随形。

晴天虽好，却是比不上雾蒙蒙的远山雾蒙蒙的悬崖峭壁来得仙气逼人。——这趟上黄山也算是寻仙，这样一个灵秀的地方，总也得去尾随着仙人的脚步好好游览一遍吧。

山下客栈的老板一再推荐我们去西海大峡谷南侧的步仙桥，虽说路远且不好走，但景致却是真正动人而难得一见。撂下行李轻装上阵，仙人的遗迹我们却也是要走一走。

一路上的台阶陡得吓人，有的甚至是在倾斜的山石上凿出，两旁并无栏杆，都是万丈深渊直直插入地底。这条路上并没什么人经过，我们走了一下午也只碰到了十多位游人。若不是一叶障目，恰巧雾大看不清两边的景色，我定然不敢贸然走过。

无限风光在险峰。果真风光大好。

一路上我们不是在山石上上上下下就是在树林里穿行，不得不说黄山的植被保护得不错，山上处处的空气都清新宜人，时常在松树边窜出几只不怕人的小松鼠，自顾自在树上蹦来蹦去自得其乐，倒令人不禁开怀。

不出所料，在这原始而生机勃勃的树林里，也生长着一簇簇的苔。如果不是我有心要寻找它们的身

影，怕是我就算在它身边路过个千百次也不会发现它们深深浅浅的绿色点缀着绿色的海洋。

随园老人的诗句我甚是喜爱，白日不到处，青春恰自来。这苔生长在没有日光的地方，却依然长成了生命的绿色。虽说这句话清新动人天然去雕饰，但是我却为它的下一句感慨万千。

苔花如米小，亦学牡丹开。

再微小的花朵，也有绽放的权利。

世人并不太喜欢苔，它总生在阴暗潮湿的地方，结构简单，是种低级的植物，生命力极其顽强，没有娇艳的花朵，没有形状讨巧绿意盎然的叶子，人们不会关注它，但是它还是日复一日地生长着、蔓延着，从地图的一个个小角落开始走遍世界。

但是它依然是生命，活生生的生命，呼吸着，成长着的生命，它绽放在黄山的植被里不是为了有朝一日能作为一片风景而被世人赞叹，它只是为了完成它生命的意义，给自己一个永远不会离开的春天。

于是我赞叹它的美丽，赞叹它的春天。

它陪着我从江南绿得都快滴出水来的夏天一路走到越国的山山水水、徽州的厅堂，一路上它给我带来过思考给我带来过惊艳，它仿佛天生是古迹与山水里不可或缺的存在，我甚至怀疑若是没有青苔这水乡泽国千年古镇的美丽都要折杀几分，古朴又洒脱，灵

动又沉默——它像是一个孤单的独舞者，演着一场没有掌声的戏，而人声鼎沸，已然早早散去。

黄山的半山腰上的一片苔带给我一阵经久不息的感动。

它默默燃烧着生命在某一个阴暗的角落，不仅为了投进绿色的海洋，更为了人们点燃了一片星光。

我坐在观景台的石凳上，难得的云开日出，落日的余晖照在山峰上，斜阳外山抹微云。落日金红色的光辉照在黄山的松石云雾上，就像是那青苔生命燃尽的火花，耀眼而令人充满力量。

再大的雾也总有散开的那一天，我愿意去相信。

陆

鸟篷船岸边的湖光山色，古镇夜里不停流转的灯火，远处恍若看见的孤帆远影，西湖畔杨柳岸上的日落，徽州天井里透进的微光。在我归来的路上，一切东西好像在我眼前交织成了一片，然后慢慢慢慢模糊成一片绿融融的海洋。

长在山野，开在古巷，人们不识我不睬我不懂我，我亦遗世而独立。

我愿生若苔花。

柒

白日不到处，青春恰自来。

苔花如米小，亦学牡丹开。

教师点评：

“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诚如小作者，从微不足道、世人皆踩而弃之的小小苔藓身上，却能感悟到如牡丹花绽放般的骄傲与豪气，不能不赞叹小作者的独具匠心和慧眼识才。

然则，深读文章，我们感受到的又何止是一朵“米粒”般苔花那振动心弦的脉搏频率？“苔”只是一个引子，只是一个寄托，它向我们展现的是那外表消逝，但却又渗透入中国文人骨髓的历史文明，那些只有在万籁俱寂、午夜梦回时方能用心倾听到的灵魂深处的吟唱：

落帆亭上，遥望沧海桑田，洪流冲散陈年往事，却偏遗留下时空错位的历史韵味供后人凭吊、遐想。

幽幽古镇，在“咿呀”摇橹声中，昏暗朦胧的灯影下，仔细体味失之已久似又未曾远离的生命本真——恬淡宁静。偶有岸上踏歌声，不觉叨扰，更似菱歌泛夜，平添一份祥和的点缀。

徽州西递，古朴纯净，被喧嚣繁华的都市人所遗忘的角落，却有着多少都市人向往追求的十里菜花十里烟。徽州晚钟更是牵绊住行人匆匆的步伐，伫立凝望那些牌坊村碑中透射着的仓皇远去的过往；蒙蒙烟雨又向人们不停吟诵一句：溪水向西，往来传递。

巍巍黄山，只有经历那份艰难跋涉、陡峭翻越，于万千茂密、仙雾弥漫中时获勃勃生机，才能感悟生命之张力，让人心灵悸动。

小作者以随园老人（清·袁枚）之诗起笔，又以全诗结束，一气呵成。文中渗透着随园老人于诗中阐述的道理：虽小却也能绽放生命意义的谦卑与傲气，但又不仅于此，更多了一份透视岁月的深远，意境开阔，胸藏万壑。她也如随园老人般，将千秋历史、万种风情信手拈来，诉诸笔端。不禁赞叹于小作者丰富的阅历、深刻的思辨，欣赏于她深厚的文学功底、绝妙的语言运用能力。

更是折服于小作者于字里行间渗透的那层意蕴：犹如一位曼妙轻盈的女子，在人来人往中，独居一角幽静，埋首万方文字，偶或抬头冷眼睥睨熙熙攘攘的世间。妙哉！（刘玉娥）



心中有支欢乐的歌

八(15)班 毛天与

边城，黄沙。西风，瘦马。苍山，残阳。

看厌了江南的青山绿水，我决意去西北的边城。小城外是绵延千里的沙海，仔细听，仿佛还能听见驼铃悠悠，流转不歇，整个城里的风都带着沙漠的干燥，麻木的苍凉，没有一丝杂味，除了涩还是涩。这里冷寂的恍如一座春风度不过的孤城。

突然，一个人站在空荡的小巷口，他佝偻着身子，用拐杖支撑的身体有些摇摇欲坠，一条腿无力地垂下。我和他相隔十几米，具体的面貌不甚清晰，但却能够看见他脸上一条条，细密深陷如刀刻般的皱纹。

他忽然开始唱歌，这是一种我从未听过的歌声，苍劲有力像是黄沙里掀起的风暴，又生机勃勃如同绿洲中蔓延的绿色，他的声音有着西北人特有的沙哑、凌厉，直直唱到人的心底。

他一边唱着歌，情到深处便仰天长啸。在歌声里，他缓缓地，吃力地探下身子，用手中的长钳夹起地上的垃圾，再艰难地一点点借助拐杖挪动着的身子，慢慢地移到垃圾桶边，小心地放进去。看见地上还有游客留下的烟头，他又艰难地低下身体，用剪刀把烟头戳了起来……

我忽然被震惊地说不出话来。

他依旧在歌声中自我陶醉，左手有把剪刀，用来夹起细小的烟头，右手的长钳是用来捡大一些的垃圾的。我看见他艰难的身影从街这边挪到街那边，口中的歌声与黄沙混在一起，在残阳下，凄壮而震撼人心，忽然一时哽咽。

我终于听懂他反复高唱的歌词：“我的家乡好地方，千年驼铃古道上。生活就如正天阳，光明一片照黄沙……”

他的心中，原来有支多么欢乐的歌！

血色残阳印染了满眼黄沙，那涩涩的风里竟然夹杂了一丝丝甜，无意间有一微妙的东西温暖着我冷寂的心。他的人生一定经历无数坎坷，阅尽千帆过港。但尘埃落定后，他还能笑对孤单，时时乐观，用歌声用行动，与命运抗争。他站在那空荡的巷口低下身去的剪影，是我一路走来见过的最美风景。

也许多年后黄沙会老，边城会老，残阳血色不再，苍山不见巍峨，可他的歌声却会一直镂在我的心上，给我力量，给我快乐，给我勇气面对挫折，给我在追梦路上不竭的动力。

因为那是边城里的，不老歌。

教师点评：

荒凉的大漠边城，苍山、残阳，给人萧条冷寂之感，却意外传来一曲高亢雄浑的欢乐之歌，浸润了整个黄沙塞外，升腾了无限大漠风光。作者把主人公放在这样一个特定的背景下，极具渲染力和生命力，并且托物言志，借大漠之歌亦讴歌人性之歌，赞美了这样一个默默无闻奉献的“环境卫士”，身残志坚，其心灵不竭的力量会激励一代又一代人，给这壮美的边塞又增添些许温暖而欢乐的歌。本文语言凝练细致，工于描写，铿锵有力，读来让人震撼，荡气回肠。相信作者谱写的这曲悠扬的生命之歌会继续回旋在我们每个人心中，弥散开来。（朱惠）

再不见往矣风华

八(15)班 毛天与

去过不少古城，有韵味的巷子也走了不知多少条，却总没有一条能比拟篦箕巷的神韵——若不是太浓的商业气息覆盖住看不清原貌，便是一次的翻新重修再也无那一缕古韵。

而江南的小城里一条不长的小巷，石板路上油纸伞的烟雨迷蒙，粉墙黛瓦人家的辛勤抑或悠闲，然后再静静看运河远去——那船家，去的究竟是帝都还是苏杭？

篦箕巷。多少年的沧海桑田，时过境迁，再不见往矣风华。

那天我们去篦箕巷，是从热热闹闹的市中心莱蒙都会出发的。

石板路的一畔，是灯红酒绿的喧闹与繁华。商业街里人来人往，反倒衬得对面的明城墙与运河，孤零零，不知是被这时代孤立了，抑或是太超脱融不进去。

篦箕巷就在眼前，单一的颜色，黑白的韵致，却在五颜六色的高楼林立中显得灰蒙蒙的一片。

临街的酒楼上挂着猩红的灯笼，风里摇摇曳曳，却陡然间升起一种静默与寂寥。本应该繁华一片的篦箕巷，现如今只剩下两只蒙着灰尘的灯笼招揽一街车马。

拍照的时候，我一直期待照片里路过的不再是各种各样的汽车，而是奔腾而过的马，而是撑着油纸伞的丁香。

可总是事与愿违，视野里，连吱吱呀呀的自行车，都找不出一辆。

再不见往矣风华！

篦箕巷不深，却又无意间成为打通市中心和怀德桥的要道，于是一边是酒吧街的不醉不归，一边是怀德桥上下的车水马龙，本应该喧闹的小巷子，却安静得让人心疼。

“去年元月时，花市灯如昼。”“不见去年人，泪满春衫袖。”……

这里本应该是南来北往的花市街，却一夜之间地消沉冷落了下去。

毗陵驿伫立的小巷中，一汀烟雨的繁华就像周围的古屋一样拆了又建，只是建出来的房屋，再也不像是篦箕巷。

太安静了，以至于满街上只有我们一行人的笑闹声。

本应该是坐拥港口驿站的不夜小巷，被不熄的灯火照亮的夜空一如白昼，南来北往，熙熙攘攘。

而现在的篦箕巷，门可罗雀的店边垂柳依依，吹出来的情感却让人莫名的惆怅。

就像站在这片土地上，遥想当年的花市灯如昼，再环顾四周的清冷，总有一种时过境迁般的凄凉寒意。

曾经顾盼生辉的绝代风华俱往矣，曾经铅华妆成的粉墙黛瓦终于有朝一日洗净所有似水繁华。

这一年文亨桥上，并无半点积雪。

常州梳篦厂的直营店里，店员很悠闲，像是习惯了这样冷清的场景，淡然地看着报纸，偶有顾客问起梳篦，也是笃笃定定地抬起头，慢慢吞吞地回答。

——来到这里，好像所有的节奏都被放慢了。

慢慢踱着步的新人，悠悠散着步的小狗，安静地慢慢溜走的时间，还有纯净到令人无法直视的阳光。

这里像是被世界抛弃的一个角落，向前走，是大桥架起的运河的两岸繁华，向后退，又是莱蒙南大街的夜夜笙歌。汽车热热闹闹地开过，反

(下转p9)



今年冬天的第一场雪有点姗姗来迟，积雪堆在远处的黛瓦上，黑白分明，很是好看。

寒假里老师要我们寻访常州的文化历史，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常州的梳篦。奶奶告诉我：在一条小弄堂里有一位曾经很出名的匠人，只是不知道现在他还做不做生意。雪还没有停，我撑把伞也挡不住细细密密飞来的雪花，便干脆收了伞一路跑进小巷。

下了点雪的江南巷子显得更加秀气，尽管不远处就是轰轰烈烈喧闹着的主干道，可是巷子里却是从骨子里透着安恬与宁静。我找到了小店，小店的门面在老房子斑驳的墙面上并不是太显眼，厚重的木门推开时发出了“吱——呀”的声响。店主是位上了年纪的老人，两鬓皆是白发，见到我进来，放下手中的活朝我微微一笑。我回报给爷爷一个笑容，然后在店里四处地看看。店里摆着各式各样的梳篦，简单大方者有之，华丽精美者亦有之，大大小小的摆满了几柜子，从四大美人到金陵十二钗，再到日常生活中的小动物小物件应有尽有。我远远地观察着爷爷在灯下仔仔细细刻着花的样子，他眯起眼睛，推了推眼镜，然后细细地用刻刀刻着花样。灯光融融的一片，令人很是温暖。

我见他手中的梳篦刻画完成，才走上前去搭话。问及常州梳篦的现状，他也是颇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现在的年轻人啊，心浮气躁，肯静下心来好好做做梳篦的人也是越来越少。来我这店里的人现在也不算多了。”

他在灯下摆摆手，那双常年拿着梳篦的手上有着了一层茧，因为总是在画画雕刻，那双灵巧的手上还能看得到突出的骨节。爷爷拿起桌上的杯子抿了一口茶，清了清嗓子继续说下去。

“梳篦是我们常州最有特色的工艺品啊，我们常

州人当然不愿意看见他衰败。这几年行情好了很多，政府很重视，也很关注梳篦的发展，不仅是大人们来的次数越来越多，像是你们这样的学生也常常到我的店里来参观学习呢。”

爷爷笑起来眼睛眯着，让人觉得很和善又忍不住亲近。奶奶曾经说过他的手艺算是常州匠人里数一数二的，年轻时曾经很有名气。现今他年事已高，本该好好颐养天年。我看着他在灯下佝偻的身影又是忍不住地发问。爷爷却又是一阵开怀的大笑。

“小姑娘，天天做梳篦日日做梳篦，爷爷我做了一辈子的梳篦，想不喜欢都难啊。再说我还准备再教几个学徒，把我的手艺传下去呢。”

我却觉得一阵感动。

那盏灯一直长久地亮着，还是老式的白炽灯，那光线虽然不刺眼但是却好像直直要照进人的心房，就像爷爷的笑声一样戳进人心里温暖的地方。爷爷爱这土地爱得何其深沉，操劳了一辈子，就是为了看到常州文化传承下去的明天。

尽管我并不能成为一个手艺人，制作巧夺天工的梳篦，但这份情意已经深深地根植到了我的心里。我想，如果我向更多的人传播梳篦的艺术，传递常州古老但是焕发着活力的文化，想必也是一种对文化的继承与传达吧。在这样一个浮躁的时代里沉下气来，去领略一些古老的东西，感受悠悠流转的光华，带动更多的人喜欢上他们、传播他们，对我来说也是一种特殊的成长。

爷爷是个点灯的人，我却不过是个掌灯的人。我举着灯走远，走到爷爷无法走到的地方，将这盏灯温暖柔和而令人安心的光芒带给我们这一代人。

传递文明，我们一起成长。



八（15）班 毛天与

教师点评：

一把巧夺天工的梳篦，一个历经沧桑的老人，一种闻名遐迩的传统手艺，在静静的岁月长河中，散发出“悠悠流转的光华”。一趟文化历史的探寻，一个用心感悟的孩子，一次温暖真诚的交流，在喧哗浮躁的时代背景里，传承着常州古老的文化。小弄堂里年迈的爷爷依然在坚守着民俗之灯，成长中的奋发少年更能举着这盏灯渐行渐远。文章的语言于平淡中透着深沉，正如这手中的梳篦，自然，质朴，却又蕴含着丰厚的历史底蕴。“掌灯”一题既可见作者的构思巧妙，蕙质兰心，又看到了年轻一代自发自觉的责任意识，思想深邃而悠远。（戚娴雅）



吱呀声里

八(15)班 毛天与

我家有辆自行车，从很小的时候起就一直陪在我身边。近十年来被小偷觊觎过，几次得而复失又失而复得，轮子与链条都被上过无数次的润滑油，却是止不住地经常吱吱呀呀作响。车架上有了好几层锈，连车的鞍座都有些摇摇欲坠，止不住地松动。

而这辆破旧的、上了年纪的自行车，对我来说却无比珍贵。

小时候为了上学方便搬到了学校边，明明只有三四百米的路程爸爸却不放心我一个人走，每天上课都骑着自行车带我去学校。我坐在车架上用藤条编成的小椅上，总是和爸爸一起笑闹。上学放学路上每天不过10分钟左右的时间，我和他分享着学校里零碎的小事，虽然总是鸡毛蒜皮不足挂齿，但他总是认真地听着，笑着。

渐渐地我也在长大，慢慢的前座的小藤椅再也坐不下了，我又坐上自行车的后座。刚开始的时候我还要借助台阶才能慢慢地跳上去，每天上学路上都紧紧攥着爸爸的衣角，整个身体都靠在他的背上，久而久之就成了习惯。有的时候天空里阴沉沉地飘着点小雨，爸爸就拿个大雨披罩在我们两个的身上，我缩在雨披的后摆里面，黑茫茫的一片什么都看不见，心中止不住地感到迷茫和无力，于是总是大声嚷着：“还有多远？快了吧！”

这时候爸爸就哈哈大笑两声，笑声因为雨声而模糊但依旧爽朗。我听见外面雨声叠叠砸在地上，和自行车吱吱呀呀的声响混在一起，那就是天地里面最动听的歌谣。

那时候学校里的老师看见此番情景，曾颇为感慨地说过，我坐在爸爸自行车后座，两个人一起谈天说地的画面，是喧闹的大马路上最美丽的风景。

时间又是悄悄地过去，不知不觉间自行车后座我已经可以毫不费力地挪上去。长大之后越来越

少地坐着爸爸的车去上学，现在想来那时的爸爸看着我和同学一起走回家，心中也许还不免有些失落吧。到了常外之后家离学校太远，总是妈妈开车来接送我，那辆老旧的自行车被锁在楼道的小角落里，慢慢地落满了灰尘，偶尔经过，爸爸载着我穿行在这个城市大街小巷、偶尔孩子气地用力蹬车逗我笑的日子，依稀历历在目。

有一次因为妈妈出差无法来接我，我想自己坐公交车回家，走出校门口却又像多年前那样见到了爸爸，见到了那辆快要散架的自行车。

爸爸淡淡一笑说要重温过去的记忆，我也就欣然应允扔下书包轻巧地跳上车。春分的傍晚天已经暗下来，夕阳残照出最后的一点嫣红和天上刚露出半张脸的月亮一同映在天幕上，我坐在他车后座上，耳边春末夏初特有的熏风懒懒地吹，又多了点氤氲的气味。我靠在他身上，依旧喋喋不休。

过地道的时候因为载着我，爸爸骑得格外艰辛。他用力地撑起身体，又用力地蹬着踏板，重心向前倾，那辆老旧的自行车不受控制地发出着声响，吱呀声映着耳边汽车发动机的轰鸣，我不由得心中感动又心疼，但也只能努力地转移重心，好让爸爸骑得轻松些。爸爸却只是淡淡地说一句：“没事，我还骑得动。”声音中，竟是已经带着点气喘吁吁。

小小的座位上，见证过我多少次开心的傻笑，流淌过我多少次委屈的泪水，刻下了多少岁月里面，爸爸在自行车车轮一圈圈转动中经久不息的爱。多少次这种细水流长、平淡而且动人的爱被我忽视在日常的小事里，回想起那段无忧无虑地坐在自行车上肆无忌惮地闹着的日子，竟然一时言语哽咽。

自行车老了，爸爸也老了。

似乎从幼儿园开始就陪在我身边的自行车已经
(下转p19)

不 熄

八(15)班 毛天与

小时候曾读过一点雪国，只不过因为故事太深奥没有细细看下去。倒是记住了川端康成像是铺了一层细雪似的文字，故事淡薄的表面下涌动着情感的暗流，清新动

人就像是和式庭院里面饲养的锦鲤。而当时的我一直牢牢地记着雪国的开篇，

“穿过县界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

只可惜那样年幼的我无法穿过厚厚的书脊去看透蚕房的大火烧尽的，雪国仿佛永远没有离开过的冬天。

长大了又有更多的机会接触到川端康成的文字。那样精致细腻、缱绻冰凉，一笔一划都像是陶瓷雕刻出来的故事，突然开始又戛然而止，只留下一个个冰冷的远去的背影，给人无穷的怀念与揣测。

川端康成的文笔总是寡淡如水，但描摹出的景象与人物却惊艳非凡，在单薄冷静的笔触里透出鲜活的生命力来。但是比起伊豆的舞女的肆意与纯真，雪国艺妓拨起的三味线，我还是更喜欢绿满了京都一整年的北山杉。

古都这个构架有点无奈有点冷清的故事却总能给人一种从内心深处涌动的感动与温暖，仿佛能透过文字看见千重子家庭院里向右倾斜的枫树，看见京都上空灰蓝色的天空。想来这种生机和颓凉的结合也是它最引人入胜的地方。京都的景致与风土人情，就这样从书页间跳脱出来。

战后的古都还没有完全恢复生机，但是春光却已经从平安神宫的八重樱花里流转开来。祇园节依旧热闹，重建的店铺尽管门罗可雀却依旧恭恭敬敬地供奉着灶神。无论生活是否日渐清贫，无论担忧是否渐渐浮出水面，古都的景色依然如故——一年之中再没有什么时节比京都之春更迷人了。

我望着书页里面落在池塘中踏石上的樱花瓣，恍惚间想起了川端康成说过的话

——历史化为无形，却留下艺术的美。

故事从描写千重子家庭院的枫树上长着两株紫花地丁开始。这两株平凡但是美丽的花朵每年春天都开着花，两株花恍若双生，但却不知能否碰面。

故事悠悠地写着，身边的背景也不停地更换。春天傍晚的清水寺霞光燃起的半边天空，夏日的祇

园节灯火照亮失散多年的重逢，初秋的杉林上空轰鸣掠过的雷声，还有隆冬时节飘了一个晚上轻飘飘的小雪。

在有些过于素净的文字背后所流转的古都，包括围绕着它的山峦寺院，城中

或大或小一年到头都不停歇的节日，总让人感到盎然的生机和京都特有的矜持与大气。故事里对于细节刻画入微，从汤波半炸的牡丹豆皮到大市的甲鱼火锅，都是京都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读着古都的故事，仿佛能透过文字看见一个呼吸着的城市。——晚上下了一夜细细的小雪，第二天清晨，太阳照常升起，暖融融的阳光照在橘红色的店铺格子门上，响晴的天气仿佛永远不会熄灭。

但是战争的烽火并没有绕开这座城市，时代的潮流也没有避它而去，古旧的叮叮铛铛的电车要拆除，植物园里种满着大片的郁金香，本来繁荣的织锦也日益萧条，甚至是龙村的商店都卖起了索尼的收音机。

像是人类必然的生老病死一样，那个故事里浩浩荡荡的平安京已然故去，但是古都的绝代风华却依旧在低垂的樱花枝间，高大的北山杉树上，生生不息，常开不败。

京都的新时代来临，而旧人却流连。

拥有着祇园节的七月依然是京都一年中最热闹的时节，不管怎样时过境迁物是人非，人们都会以一种虔诚的心情去八坂神社祭拜，祈求神的庇佑，祈求日子顺顺利利安静祥和。而古都的岁月，也就这样悄悄地溜走。年复一年，故去了平安京，迎来了京都城。

即使生活已经大不如昨日，即使京都再也没有办法拥有作为一个皇城的荣耀，日子却总是要过下去的。祇园节的游行花车热热闹闹地走过整个城市，盛大的节日一过就是一个月。

千重子家本是平凡的经商家庭，却因为千重子独特的身世和坚韧的性格，有幸成为了古都千千万万家庭的缩影与代表。简简单单的悲欢离合背后，蕴含着那个独特时代古都京都别样的生机与衰败。

我喜欢古都，发自内心地倾慕着一年四季花开不断的城市，更喜欢它与自然融合而成的恬淡与仙气，像竹取物语里面的辉夜姬，仿佛随时都可能飞

登上月宫。

而千重子和苗子这对孪生姐妹，就像是庭院里的那两株紫花地丁。长在枫树下，开在春天里，却有着不同于其它花朵的故事。她们的人生错开了二十年，却因为冥冥之中的命运重聚在古都的祇园祭。这世界这么大，却又这么小，面对命运的捉弄，谁都无可奈何。

历史化为无形，却留下艺术的美。

人们看待时间，总是对逝者更加偏爱，以至于忘记了正视当下。岁月在不经意间带走了我们的快乐与记忆，但时光匆匆流去的同时，却带不走经年而成的美丽。

就像尽管时代变了，古都依然恬淡美丽。在春天的傍晚登上清水寺，你依然可以看见烧红了半边天的春霞，还有即将睡去的城市慵懒的模样。

京都不仅仅只在画中，它活生生地生活在人们的世界里，它的一年四季流转着别样的光华，花开

遍了城市的每一个角落，木质的传统建筑遍布了每一条大街小巷，人们的生活起起落落悲欢离合，但是京都却拥有着不变的美丽与大气。

代表着美的灿烂灯火从来都不会熄灭。

我合上书，仿佛看见了千重子家庭院里刻着耶稣像的灯笼。那灯光摇曳曳仿佛马上就会熄灭，却照亮着每一个紫花地丁开放的京都之春。

火光点点，腾腾升起在书页上。

送神的“大”字篝火燃起，整个城市的霓虹灯一瞬间熄灭，火光映照着山色和夜空，映照着仿佛时过境迁又仿佛一成未变的古都。川端康成笔下的京都秋天悄悄地来到，天地之间安静而且渺远，仿佛只有这远处的山上焚起的冲天烟火。

透过远山的篝火，我似乎又看见了雪国的大火，似乎又看见了古都在新时代里依旧绝代的风华，似乎又看见了那两株匍匐在书上的紫花地丁。

灯火不熄。

教师点评：

文章构思精巧，衔接自然，将川端康成的《古都》与作者自身感受相结合，给读者一番淡雅、美好的意境，同时也让读者随着作者写作的轨迹而思索。结尾简短却十分精炼，不仅呼应了主题，更以戛然而止的方式留给读者无限遐想和意犹未尽之感。

作者精炼清新的文字犹如一杯清茶沁人心脾。生活，总是在继续，只是每个人心中多了些挂念，多了些祝福。永恒不变的是那些温存，化作樱花飞舞的花瓣，化作郁金香璀璨的芬芳，化作古都淡淡的一缕哀愁笼罩下静静的眷恋。作者似是读懂了淡淡的紫色忧伤里的一些希望。（吴辰怡）



（上接p17）

过了使用年限多少年，常年在外面东奔西走已经使它不堪负荷。我坐在后面看到爸爸发白的鬓角，时光无情带走了太多，而自行车后座上的爱的关怀，却一直

停留在原地默默地生根发芽。

这是时光都夺不走的爱，在那辆自行车陈旧的链条不禁发出的吱呀声里，长成一座平凡但巍峨的山。

教师点评：

写父爱的文章很多，但小作者却从伴随她成长的一辆普通的自行车写起，将父亲的爱寄托在这样一辆渐渐老去的车上，以小见大。

坐在父亲车后的场景我们每个人都不陌生，相信很多人也都经历过，但其中蕴含的父爱却不是每个人都能参透的。

作者一定是个心思细腻的人，从车的来历娓娓道来：就是为了送她，父亲在车后装了一个小藤椅；时光渐渐流逝，她渐渐长大，车也随之变化，拆去了藤椅，不变的是父女俩的一路欢声；后来，作者不再坐着自行车上学，却因一个偶然的契机重温童年美好记忆。久违的自行车，久违的父爱，重温那些远去的年华，体悟到的却是更多时光的馈赠。这馈赠不仅是愈加深厚的父女之情，也是伴随着时光流逝，自行车的吱呀声和父亲花白的鬓角。

于是，父爱，在自行车的吱呀声里，在时光的洗刷中，便显得更加日久弥坚，渐渐长成心里一座巍峨不倒的山。（何蓉）



写作是什么？

曾 妮

写作是一种捕捉。“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剪剪轻风细细雨，只有当柔和的春雨，春风造畔时，鱼儿才迫不及待地跃出水面，游戏其间；写作是一种表达。“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梦似飞花，愁如细雨。纤细的笔触把不可捉摸的情绪描绘成可感可触的艺术境界；写作是一种收藏。有一些画面，一些割舍不掉的美丽哀愁，早已成为我们生命中的风景。

爱上写作是一件幸福的事。它如一束阳光，永恒得照射温暖着我们的心灵。试想，能让文字诗意地栖居在纸笺上，能欣赏着自己的文字，呼吸着字里行间的青春的气息，感受着写作世界里的三春曼妙，这会是何等的自在呢！



曾 妮

月色无华，似莹白的玉碎入了人间，渗入了寂夜，糅进了那微泛潮湿的土地。

一下，再一下，一尖透着莹绿的苗正努力地透过土壤，它柔软的身子就这么坚韧地顶着那朴实的大地。不知过了多久，一尾嫩草正好奇地打量着这个世界，小巧纤细的身子蒙上了一层月纱……

不知你是否知道月夜是美丽的，就像广寒宫的仙子无意中被微风吹走了臂弯的纱。那流纱就这么婉

转地留恋于世，莹润的光点亮了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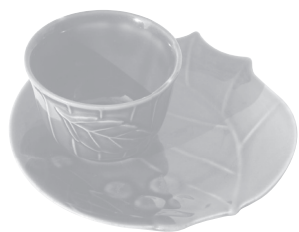
它的光不似太阳光的焦灼，逼人；而是像一杯清茶，温婉地探入心扉。站在月下，浑身没由来地放松，似放下了所有的尘埃与戒备，放下了白日在喧嚣尘世中的烦躁与苦恼……

恍惚间，似看见了月神正舞起水袖，莲足轻点。一身莹白的水裙上绣着金色的莲纹，长至腰际的墨发就这么随着舞步飘逸地拂动。带着薄纱的脸上，露出一双淡薄如水的明眸，似能看尽世间沧桑。

一片月明如水，犹未眠。心不禁飞到了田野之上，大片的芦苇在月色的滋润下泛着银白的光，不远处的农家星星点点的亮着灯火，伴着朦胧的月纱，幽若仙境。

不知何时，太阳已巧然跃上了地平线，褪去了那飘渺的纱。

明晚，让我们相约于此，浮生一段……



瓷韵

九(15)班 曾妮

色白花青的锦鲤跃然於碗底
临摹宋体落款时却惦记着你
你隐藏在窑烧里千年的秘密
极细腻犹如绣花针落地

——题记

“溜溜清声归小瓮，温温玉色照瓷瓯。”眼前名窑旧址悉数过，亿年的泥土，万年的陶瓮，千年的瓷瓯，风骨依旧在，风韵永留存。白瓷莹莹如玉，风骨犹在；彩瓷款款留韵，片片余香。

当中华民族绚烂的历史终于展开新的篇章时，瓷，便相伴人们左右。不得不说，瓷是祖辈们及其杰出的创造。每当我们仔细审视那些精美秀丽的瓷时，总能感受到不同年代的内涵，总能窥得秦汉的豪放，隋唐的雄壮，宋的儒雅，金的不羁，元的粗狂，明的含蓄，清的内敛。它，似一位手拿墨扇，身形高挑的清雅君子，又如一位身姿袅娜，水袖翩舞的曼妙佳人，亦或是一位衣着朴实，脸上遍布岁月沧桑的老翁。就这样慢慢地引导我们走向历史深处，在烈火焚烧中诉说着中华的传奇。

它更是中华数千年沧桑的见证者。它见证了我们从衣不蔽体，择水而居到男耕女织的人类文明，无形地推动了历史与文化的进程。就此，瓷便溢满了华夏民族气息，散发着浓郁的古典花香。曾几何时，它曾伴随着郑和七下西洋，也曾伴随着商旅们

的驼迹走上了漫漫丝绸之路。就这样，在漫长的岁月里，东方的文明，瓷的文化，共同熔铸着华夏蓬勃的生命。

曾走过窑址，曾上手亲抚，此前却不知城市内竟有瓷光环绕。一分惊喜，二分陶醉，三分痴迷，眼前竟显瓷光魅影。不觉想到，瓷是中国人灵魂深处的缩影。质朴敦厚，精美华贵，不同的瓷象征了不同的地区，不同的人。江南瓷器的精细，中原瓷器的热烈，南国瓷器的灵秀，北方瓷器的朴厚，不得不联想到青山环绕，水波荡漾，不得不联想到金色的稻田，一望无垠的黄土……

细细把玩那温润的瓷器，静静享受那由心灵升腾的愉悦，就似那梦中的夜来香，浅浅的低吟，袅袅不绝。宛然一出烟雨朦胧的江南水墨山水，水云萌动之间依稀可见伊人白衣素袂裙带纷飞；好似一幅笔端蕴秀临窗写就的素心笺，走笔曲折只因心似双丝网，中有千结；又恰微风中静静流淌石上的山泉溪涧，清冷透亮而又蜿蜒回环多有不尽之意。

泱泱中华，瓷器缤纷。让我们轻触历史的碎片，感受中国陶瓷传承的东方底蕴。千年之窑火，就此永不熄灭的延续！

芭蕉帘外雨声急，青花瓷里容颜旧。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

教师点评：

唯美的字语，在你的笔下，流转了时光。恍如隔世的让人感受到千年历史的熔炼，你的描绘犹如光滑的瓷瓯一般，底蕴丰厚。细语浅吟间，流光曼舞里，不灭的光华在你的心里点燃，一幅画卷，一种坚韧，一份盎然的千年美丽，都会在所有华夏儿女的记忆里、生命里，而我们也笃信，美丽不会只沉浮于表面，它会在每一寸的土地里生生不息……（吴辰怡）

门外，暴雨滂沱，细密的雨点夹杂着丝丝寒意不断地敲打着地面。门内，静谧柔美，温暖的灯光蕴含着无限暖意照射在我的身上。

一直喜欢这样的时刻，在这下着雨的日子里，独享着一室的宁静，远离世间的五味杂陈，远离那纷纷扰扰的利欲熏心。慵懒的捧着一本书，静静感受着书的芳香……

轻轻翻开，细细品读，好似世间万物在这一刻定格。如同归隐田园，独享着书的垂钓之美。

是的，品书亦如垂钓，需要等待“鱼”时的坚韧，需要抛开脑中的杂绪，需要心灵的静谧。静

静等待着，等待着书带给我们的知识与灵魂的升华。

轻轻翻开，细细品读，好似世间万物在这一刻

感受书香

九(15)班 曾妮



定格。如同与友人聊天，独享着书的交流之美。

是的，品书亦如交流，每一本书都是作者的心血与思想，我们与文字身后的作者坐膝长谈，感受着白纸黑字中伟大的人性之美。在清墨的书香中，聆听着作者的智慧之音。

轻轻翻开，细细品读，好似世间万物在这一刻定格。如同品茗，独享着书的苦涩与清甜。

是的，品书亦如品茗，一丝清苦，缕缕香甜。嫩嫩的茶叶在水中翻滚着，好似在与诉说着世间的真理。那丝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鼻尖回绕不去。

爱上读书，爱她那行云流水般的流畅，爱她那天云开月明般的清新，爱她那天高云淡般的深邃。

漫漫长途，有书香作伴，人生无憾矣。

教师点评：

淅淅沥沥的雨水漫漫化于手掌，亦如那书中的清甜漫漫化于心田。何处无书香，何处无清甜，成长之路上，我们总是与书相伴着，如作者所说“人生无憾矣”。带我们走进万象世界的是她，领我们冲淡云雾的是她，茶香、墨香、书香情景交融，片刻苦中作乐，片刻轻叹事业，片刻深陷其中，总有那么一刻是快乐的，也总有那么一本书，使成长似有若无地安你心灵。所以，我，我们在漫漫长途中与她作伴。（韩芳）

梅花心境

九(15)班 曾妮

“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已是黄昏独自愁，更著风和雨。无意苦争春，一任群芳妒。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

下雨的黄昏，细细地品读着这首诗，不禁想起了袅娜的梅花。

一株枯黄，老迹斑驳的枝干上，攒聚着一朵朵白嫩嫩、粉嘟嘟的花，朵朵精致得像姑娘的唇，香艳又不失素雅地吐着芳儿。她默默地绽放着，即使是在一座腐朽的断桥旁，她

也毫不吝啬地展现着自己的香与美。

夕阳的余晖夹杂着雨点洒向了枝头，点点冬雨凝入了花芯。粉嫩的花瓣上，细雨的点缀更添了几分欲醉的媚态。凛冽的寒风席卷了枝头，几片花瓣随着风轻柔地落在地上，和着尘土掩去了曾经的娇颜。

她孤傲而又寂寞地绽放着，清香而又不失淡雅，素净地向世人宣告春的到来。

不禁想到，梅花在美到极致的时刻，大都是寂寞的吧。没有蝴蝶的翩翩起舞，也没有蜜蜂的呢喃细语，更没有春风化雨的滋润。她只是静静地舒展她柔嫩精致的花瓣，默默舒畅她生命中的芳香与色彩。“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梅花在寂寞中期待，也在孤独中积聚力量。等到光芒四射的时

(下转p23)

漂流随想

九(15)班 曾妮

窗外，雨疏风骤，零落的雨点乐此不疲地敲击着台阶；窗内，温暖静谧，修长的手指缓缓掀起书的扉页。

安闲地倚在窗边，闻着微泛清苦的茶香，聆听着耳畔络绎不绝的嘀哒声。心，似仍沉浸在笛福小说的情节中：大雨滂沱，夹杂着阵阵的烈风袭击着这个不知名的小岛。而鲁滨逊却在自己开辟的洞穴中，在温暖的灯光下，安闲地制造着工具，似乎完全不为外面的情景所动。

思至此，不禁令我的心有所触动。在岛上的生活不知有多么艰难，既要面对残酷的自然状况，又要忍受生存工具的缺乏与心灵的孤寂。但鲁滨逊并没有放弃生存的希望，运用自己的所知所学，历经千辛万苦，终于顽强地生存下来，并最终回到了祖国的怀抱。如此传奇的经历实在是令人拍案叫绝！

不禁有些许疑惑，鲁滨逊为何总能突破重重困难，在逆境中求生呢？转念一想，思绪便明了了，原因有三：

第一：坚定刚毅，锲而不舍。依稀记得鲁滨逊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我的脾气是只要决心做一样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开始，他并没有助手，工具不全且缺乏经验，做任何事情不仅费力费时，还需要反复尝试创新，动用以往的知识。虽然经常面临失败，但他并没有放弃，而是总结经验重新开始。比如：他用五六个月的时间做了一只独木舟，做成之后却发现船离海太远，需要用12年的功夫挖条河将它通向海，不得已只好放弃。但他接受了教训，在入海较方便的地方找到适宜的树木另造一只，前后花了两年时间终于有船可用。

第二：积极应对，永怀希望。在岛上的生活是孤独寂寞的，其中包含了许多常人难以想象的痛苦与折磨。刚上岛时，鲁滨逊将之称为“绝望岛”，悲伤抑郁的心情也曾一度萦绕于心。但他并没有一味沉沦于负面情绪，而是积极探索小岛，开拓有利生存的一切东西。并且饲养动物，教鹦鹉说话，为生活寻找一些快乐。此外，他还将上帝成为自己的信仰，充满感激之心。即使知道回归祖国的希望渺茫，仍然每天眺望海峡，等待救援。这同时也是他能够提前发现危险，回归祖国的重要因素。

第三：自主自保，冷静沉着。拿破仑将军曾经说过：“人多不足以依赖，要生存只有靠自己。”独立生存于孤岛之中已实属不易，鲁滨逊还要时刻提防着野人野兽的攻击。为了生存，他用破船上仅有的一些物品，靠自己的双手和大脑创造了生存的机会，在岛上种植麦苗、盖小屋、制作器具、圈养羊群、缝纫衣服。正是这种能力与态度使他在荒岛上度过了漫长的27年2个月零19天？试想一下，如果不能做事严谨，心思缜密，鲁滨逊还能生存在这个处处是危险的孤岛中吗？

《鲁滨逊漂流记》展现的是一个别样的世界，一个别样的人生，然而与之同行，虽不免遥想远方，却也能感悟现实。我想，这也正是每本书的真谛。

窗外的天渐渐放晴了，空气中弥漫着一缕湿润的清香，唇畔不禁勾勒了一丝了然的微笑。

与书本携手同行，看日出日落，云卷云舒，实乃人生一大快事矣。

教师点评：

这是一篇读后感，中学生必读名著《鲁滨逊漂流记》带给小作者的三个感悟：坚定刚毅，锲而不舍；积极应对，永怀希望；自主自保，冷静沉着。表明她读出了名著的真谛。但更让我们喜欢的是小作者在读名著时的态度，字里行间透露出对读书发自内心的喜爱。小作者被名著感动着，我们也被小作者感动着。（高建伟）

官腔

九(15)班 曾妮

夏至，知了聒噪不绝的声音似充斥了整个世界，骄阳灼烧着大地，掀起一阵阵升腾的麦浪。

不远处的村庄里迎来了一件大喜事，王老汉的市长儿子回来了！得知此消息后，正在务农的人们纷纷放下手中的活儿，急忙涌向了王老汉的小屋。原本狭小冷清屋子一下子变得热闹起来，人们你一言，我一语：

“王市长，您怎么有空回来了，是为了帮忙建设我们家的鱼塘吗？”

“王市长，您累了吧，快去我们家坐坐吧！这儿这么小，待着也不舒服。”

“王市长，您可真厉害呀，这么年轻就有这么大的作了！”

“王市长……” “王市长……”
……

人们围在了市长周围，想靠近却又不敢挤得太近，只得有意无意地攀谈着，个个脸上的欣喜劲儿不难看出。

门口，王老汉手里拿着个刚削好的苹果，愣愣地站着：“啥时候冒出这么多人了？”市长站起身，拍了拍西装上的灰尘，清了清嗓子：“咳咳。”满堂蓦地寂静。

王市长环视了一周，满意地点了点头，说道：“大伙儿先走吧，我要和我爸聊聊。”众人

颇有些幽怨地看了王老汉一眼，恋恋不舍地走了出去。

阴凉的树荫下，爷俩儿安闲地在躺椅上喝着小酒。儿子将杯中的就一口喝尽，开口道：

“爸，……”王老汉摆了摆手：“别叫爸，叫爹爹！”儿子眼中闪过了一丝愠色，但随即消逝：“爹，您这辈子最快乐的事情是什么？”

王老汉习惯性的摸了摸锃亮的光头，回忆着：“最快乐的啊，就是你考上大学的时候了。要知道，在我们这儿出个大学生还真不容易。”

儿子笑了笑：“爹，您可知道我最开心的是什么？”不等王老汉回答，他继续说道，“我最快乐的就是当上官后，周围的人对我又怕又尊敬的样子。您知道么？开会的时候，只要我敲敲桌子或是清清嗓子，他们就全都不敢说话了。还有呢……”儿子不知何时已经点上了烟，似乎在兴头上。

王老汉又一次打断了他的话：“儿子呀，这几年当官，真正的好官倒是没当成，官腔倒学了不少。哎……”说着，便径直走回了房间。

儿子刷地站了起来，指着王老汉的背影，大声呵道：“同志！你这什么态度！我话还没说完呢！”

教师点评：

文章以看似夸张的情节折射出现实生活中的问题，对那些身居官位、享受官味的人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市长荣归故里，乡亲攀谈恭维，市长的官架子、官腔调被作者拿捏的恰到好处，如“拍了拍西装上的灰尘，清了清嗓子：‘咳咳。’”“环视了一周，满意地点了点头”。如果这还能理解的话，那后文的情节就让读者“叹为观止”了，市长对待父亲也情不自禁的拿腔拿调，可见其官僚主义作风已经入骨三分。作者层层剥批，写作功夫老练。（吴立宇）

画韵茶香

九(15)班 曾妮

从小，我便步入了艺术的殿堂。

那浓墨重彩的油画，庄严肃穆的素描，简洁明了的速写，在我孩提时就有所接触。

那笔摩擦着纸张发出的声音，那色彩缤纷的颜料，那挺拔俊逸的狼毫笔也成为了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可能是因为天赋异禀吧，随着时间的流逝，便越发觉得自己的画技逐渐纯熟，与老师不分仲伯。于是，自满，骄傲的小情绪便悄悄地在心底萌发……

那是一个晴朗依旧的周末，我像往常一样提着画具去上课。熟络地走进画室，眼前的一幕不禁使我有些惊讶：画室里空无一物，除了一张长桌，和几把略显零散的椅子。

我晃了晃脑袋，自己一定是走错了。便退出门外看了看门牌：1205。没走错呀，不禁有些诧异地睁大了眼睛。

突然，一双温热的手不知何时搭在了我的双肩。我偏过头，看着身后的老师。老师看着我疑惑的表情，眸中带了几分笑意，径直走进了画室。

他缓步走向了长桌，手指有节奏地敲击着桌面，说道：“今天我们就画这茶杯与茶壶。”

茶杯？茶壶？我不由自主地走向了桌子。这才发现桌子上竟摆了一套精美却又显得有些怪异的茶具：一个小巧玲珑的杯子，上面绘着繁复瑰丽的花

纹。一个偏显沉暗的茶壶，不算夺目的壶身上，却雕着俊逸洒脱的松竹，透着低调却又难掩其光辉的风采。

略微思考后，便有了头绪，当下就画了起来：天际浮着几缕流云，苍茫的远山云雾缭绕，一座古色古香寺院内，一位穿着褐色长袍的老和尚正提着茶壶缓缓地向茶杯中注入清流。茶杯上方泛着袅袅雾气，似乎近一步就能闻见那沁人心脾的茶香。

我放下了手中的画笔，打量着画作，眸中闪着满意的神色。不知何时，老师已走到了身旁，伸出修长的手指，描摹着画中的轮廓，眼眸中闪过了一丝赞赏。突然，眉头轻蹙，开口道：“你知道，为什么是茶壶在上，茶杯在下么？”

我有些纳闷，却还是回答：“如果是茶杯在上，茶壶在下，茶杯就永远无法注满茶水呀。”

老师转过了身，轻轻叹息道：“原来，你懂这个道理啊。”

我不禁有些愣了神，我又怎么会不明白老师的意思。茶杯如我，茶壶如老师，我又怎么能因一点天赋就沾沾自喜呢。

风，拂动着窗帘，吹走了一室的闷热，也吹散了混乱的思绪。目光不禁望向了那幅古韵四溢的画作，一丝清明萦绕于胸。

画韵悠然，茶茗嫣然。

教师点评：

这是一篇充满诗意和禅味的作品！作者选择了绘画这一具有中国传统色彩的素材作为写作内容，语言运用从容不迫而又显优美典雅，这是此文充满诗意的两个表现。至于禅味，是指文章中老师借助绘画让学生明白“壶上杯下”的人生道理，但是作者对此并没有展开阐述，只是点到为止，让读者自己去斟酌余味。总之，作者在素材选择、语言运用、立意斟酌、结构设计等方面上都具匠心。（吴立宇）



我是陈溢涵。爸爸曾说，取“溢涵”二字是希望我可以像水那样，知性、博才、恬淡。也许这名字多多少少影响着我的思维方式及成长。

我喜欢学习任何东西，无论我喜不喜欢它。我学象棋，拉二胡，这是我最钟情的爱好，一直到现在了，都从未想过放弃。我也曾厌倦过，为何我要倾注那许多时间与精力。但水就可以平静地穿过挡路的岩石，继续奔流，执着地忍受疲惫与奔劳。于是本能的意念让我坚持了下来，因这一念之间的抉择，我与它们相伴八九载。终于，我发现，它们在我生命已是那永远抹不去的亮彩。坚持自己喜欢的东西，是一种忠贞；坚持自己不喜欢的东西，是一种超越。假如真要与写作联系在一起，那这些我独一无二的经历，便是永远写不完的话题。

我一刻不停，不断充实自己，好似恪守着水的信条。我一直挺忙的，但再忙我也会为自己空出时间，在学校做完作业，然后很晚才睡。我用这段时间看书，拉二胡，出去玩。现在我已经九年级了，往来的生活中又多了一个部分——复习，因此我会感到累。但我仍是如此，我想我也将一直如此。因为累，可以适应，有时是疲惫带给人成长；而松懈，会带来空虚，无可填补。假如也要把这与写作、读书联系起来，也许这就是一种潜移默化的因素，主导着写作的思想。

我的确很喜欢看书，但看得随意，也似水一般。我一直觉得为了写好作文而看书是毫无用处的。因为看书实际上并不是丰富了语言，而是深化了言行，只有倾入真心，才可释得真性。因此我看书，无所谓看什么书，只是愿意用自己的心与它交流而已。

也许，事实上，我还无法做得这样好，但我愿意沿着水的行迹，向前。



东汉末年，皇帝荒淫无道，宦官权倾朝野，百姓叫苦不迭；同时，老臣至死效忠，士人纷纷谏言，乡勇伸张正义。而曹操，就出生在这个年代。

犹记得那个乳臭未干的“宦官遗丑”曹阿瞒，瞒着父亲与邻居小孩斗鸡，救逃难党人河伯求，与声名显赫的桥公成忘年交，和失意受气的袁绍共谈天……单纯淘气，胆大仗义，寻觅知己。

犹记得那个意气风发的性情中人曹孟德，衙门前立五色棒，棒打权贵名震洛阳，治理顿丘百姓爱戴，平太平道捣朱虚侯庙……清正廉洁，爱民如子，意气用事。

犹记得那个老成至极的三军统帅曹公，挟天子以令诸侯，水淹下邳除吕布，广纳贤才兴屯田，夜出奇兵烧乌巢……胸怀天下，纳谏如流，有勇有谋，果断坚毅，终在官渡大败袁绍，一统北方。

尽管曹操也有很多的缺点，因为这些缺点，他也三番五次地做错了不少事：为美人致张绣归而复叛，害子侄死于战场；报仇心切屠城徐州，使之永远成为自己的心病、别人的把柄；一时动气杀了三位贤士，令部下陈宫心灰意冷继而反叛，自己几乎无家可归……

《卑鄙的圣人》讲述的就是这样一个曹操，一个大忠大奸、独一无二的卑鄙圣人。一件件讲透他收拾各地群雄的卑鄙、奸诈、狠毒计谋，一页页浸透他体恤天下众生的柔情、仁义、圣人情怀。

希望只是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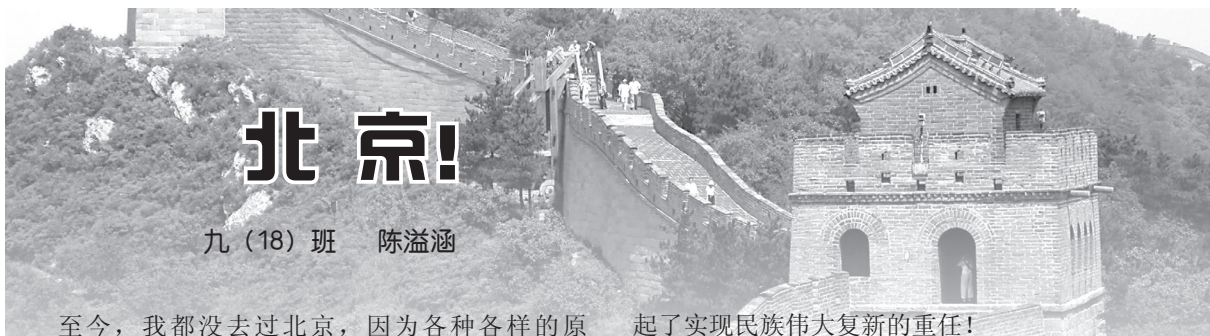
九（18）班 陈溢涵

但更多的，是在讲述一个变化的曹操。初出茅庐时嫉恶如仇，出入仕途时不畏权贵，为官多年都心系百姓。然而，随着看到的越多，遭遇的越多，曹操开始学会了阿谀奉承，学会了算计别人，学会了忍辱负重，同时也对大汉彻底失望。终于，他拥有了兵权。于是，野心膨胀的曹操，开始了他的割据。已经成为明公的曹操，学会了伪装自己，学会了如何鼓舞士气、统领三军，学会了老谋深算。至此，所有的人记住了他，历史记住了他。

虽说佩服明公的计谋之狠毒、出人意料，却是更喜爱那个二十多岁的曹孟德。因为那个他有才华，有主见，有骨气，有胆量，有个性，知羞耻，晓黑白。那才是一个真正的年轻人的风采。当时我就想，也许不久后的我也该这样，好好珍惜机会，多做小时候和成熟后不敢做的事情，做一个真性情的我，不必掩饰自己，也不必迁就他人；不求取得了什么，只求精彩纷呈、风风火火地经历着这个过程。

只是，人都是会变的，有环境的因素，也有自身的因素。

（下转p38）



北京!

九(18)班 陈溢涵

至今，我都没去过北京，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

以前，总是对此抱以无所谓的态度。而今年，却有一种强烈得一朝胜于一朝的愿望，不断冲击、撼动我的内心——去北京！去长城！尽管有人跟我说夏日的北京热到不行，尽管有人劝我别痴心要爬上长城，因为那会让人虚脱。但我的骨子里仍然一根筋地、执迷不悟地要去。

那是我14年生命里，从未有过的几近顽固的坚持。

从那开始，便对北京朝思暮想。白天，忙里偷闲地发呆，念叨着在北京的遭遇；夜里，梦中，不自觉地畅想着长城绵延万里的辉宏气势。

想象着，艳阳炙烤下的北京。自己风风火火地穿过大街小巷。并不在意那深深的胡同、翘起的飞檐、五彩的琉璃瓦，并不关注天安门的广阔、纪念碑的壮烈、故宫的瑰丽，只就那样健步如飞，在火热的天地间颇为豪迈地挥汗如雨，享受那种汗流浹背的快感，足矣！多好啊，仿佛自己已有了中华民族乐观无畏的英雄气概。

想象着，在群山间的雄伟长城上，几乎忘我地努力攀爬。即使身体疲惫，却绝不允许自己停歇，更不允许自己泄气。停歇了，算什么英雄好汉？泄气了，又哪来坚持向上的动力？宁愿被赤日烤得枯萎，宁愿被累得没有知觉，宁愿独自背负着自己给自己的巨大压力。也要一步步地爬上去。“不到长城非好汉”，唯有征服它，才算征服自己，才算经历了祖国对自己的考验。这一刻，仿佛自己已有了中华民族与生俱来的顽强意志，仿佛自己已郑重担

起了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重任！

想象着，“在欲与天公试比高”的雄心壮志下，闷着头兀自向前，身边的人越来越少，心中便越来越骄傲；体力越来越接近透支，全身便越来越兴奋。我的意识告诉我，追求的目标已经不远，长久的心愿即将实现，无尽的困难就要被战胜，中国将欣慰地看见一个又一个朝气蓬勃、意志坚定、勇敢无畏的年轻人自豪地站在长城之巅，向着群山宣誓：不忘肩上的责任，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时刻以自己是一个中国人而自豪。此时此刻，毕生难忘。仿佛自己已是一名豪气冲天的爱国志士，时刻准备着为祖国驰骋沙场、纵横天下！

……

无数的想象过后，我似乎明白了什么。

之所以如此渴望，是因为心中爱国情怀的萌发需要冲破坚石的力量，作为中国人的一种民族精神需要一份经历升华。

之所以是在14岁时有如此强烈的愿望，是因为14岁意味着担当敢于负责的誓言，需要一个机会得以实践。

之所以是北京，而非其它，是因为这儿凝聚着中华民族上千年的文化、精神、爱与力量。

（注：也不知怎的，就写下了这篇文章。也许内心的想法无法清晰表白，但内心的至深情感已得释放。每天关注新闻，发现中国人有的已不再是真正的中国人，而成了崇洋媚外的叛国者。中国需要更多有志向、敢承担的人在它复兴道路上不断支持、鼓励它）

教师点评：

全文开头那一组排比想象，让我俨然看到一位14岁的热血青年，斗志昂扬，奔走在北京喧闹的街头，亦或许身在国旗之下，眼神流露出无比的坚定和毅力，让人动容并为之骄傲！多少次梦想之后，青年的思想又沉入另一片空间，民族精神、爱国情怀油然而生！14岁的青年，担当和负责的铮铮誓言，凝结在笔端，也深表于心中！（何蓉）

窗外

九（18）班 陈溢涵

窗外，无论多么美妙绝伦，都是对肉身与心灵的一种禁锢与束缚。

而窗外，无论多简单朴素，都是对思想与灵魂的一种放飞与升华。

上课时，听到老师这样说着某个同学：“窗外有什么好看的？赶紧回到课堂来，认真听课！”那同学悻悻地回过神，却怎么也不肯好好地看一眼黑板，看一眼老师。

我不知老师是否有静观窗外之景的体验。然而，我是有这样的体验的。那一幕幕，都真真切切。

家住一楼，都是落地窗，因此窗内与窗外只隔一层透明玻璃，心与自然的距离也仅是一层玻璃而已。

清晨时，一边吃着早餐，一边看着窗外。窗外一个人也没有，有的是一片清风薄云的朦胧。挽起的米色帘子，给窗外之景以初醒的背景边框。近处是一丛低矮的藤木，下面是一层深绿，而上面是一层嫩生生的新芽。不远处是樱树一株。清晨里羞涩地吐露粉颜，悄悄绽放，轻得不打扰任何一个人，一朵花、一片叶。淡得似乎即将羽化、随风飘散。再一会儿，撒入了少许阳光，不媚人、不刺眼。就是这样恬静的窗外，无声地告诉你，靠新的一天从何而起，美满的春天由哪儿开始。

在学校，总是一有空就往窗外望，毫不夸张，那真是堪比仙境的。高大的水杉已然滋长点点绿芽，疏疏密密，将灿烂的阳光散为无数迷人、夺目的“星光”，梦幻般地缀在泥土上。地上是一片静如湖水的绿，紫藤萝廊顶是一抹翠得就要滴下的绿。花季已过的西府海棠是一团浓得化不开的绿。就是这样的绿，加上树木泥土那样奇幻的深棕色，再衬以“星光”点缀，彼此相间，无需丰富的色彩，无需多姿的形态，

单是这两种色彩的奇妙组合，便已是一副醉人的油画，就是这样烂漫的窗外，就以强有力的生命气息告诉你，世界的美妙，春天是何等迷人。

周末黄昏，总会在书桌前看会儿书，而面前就是窗外。毛毡一般的大草坪，有一大群约十几个孩子在上面奔跑，追逐。他们跑得太卖力，几乎一个跟头跌进草丛；他们笑得肆无忌惮，因为美好的一切都使他们过于兴奋，没有任何理由为任何事情烦恼。不禁羡慕起了他们这群小孩子！以前的我也和他们一样，每天都出来“撒欢”，每天都三五成群地玩闹。那时尽管也已小学，可没有作业，也没有分数的恐吓，就是一味地想玩，玩起来管都管不住。那是一段多么美好的时光，多少真挚的友情出于那份欢笑，陪我度过童年。而如今，少有这样的欢乐。我总在窗内看书，拉琴，做些看似极有内涵的事情，而那些朋友也都在窗内干着自己的事情，不再有人能爽快地答应我晚上一起玩，也不再有人兴奋地按下门铃迫不及待地喊我出来溜冰。友情在各自的窗内，一点一点地消散。童心也一点点地淡了，因为它只属于窗外。就是这样天真烂漫的窗外，唤回那一小段的童真，将世俗的我们一点点拉回了单纯的孩童世界，纯净天国。

.....

老师没有理由让任何一双掩映动人色彩的眼睛回于单调的室内，那是一种对真善美的摧残，会使心中的光亮顿时坠入黑暗。

教室里的学生渴望走出教室活动，大学里的青年渴望走出大学闯荡，皇室贵族的孩子渴望逃离宫殿寻求自由。

是的，窗外便是有这么大的魅力。

因为，它是每个生命，每个心灵所属的地方。

教师点评：

窗外有什么？小作者观察细致，思接千载，淋漓尽致地描绘出一幅幅恬静的、烂漫的、纯真的图景。曼妙的行文犹如一条缓缓而流的小溪，清澈、流畅；老练的文笔宛若一带跌宕起伏的山脉，自然、优美；悠然的情调好似一方天光云影徘徊的水塘，真挚、感人。小作者笔灵心慧，用清新隽永、富有哲思的文字，引领着读者在心灵的原野上漫步。结尾点明主旨：窗，是生命之归程，心灵之归宿。立意高远，令人赞叹。（吴辰怡）

那一天，雪，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灵，我的血液。

她是善解人意的雪，是美妙多姿的雪，却又好像那考验人们的重重困难。

那本是一个雨天。打算去爬藏龙百瀑的我们可不喜欢这绵绵的阴雨，于是抱怨声四散开来：

“唉，运气真差，居然还要冒雨前行！”“就是嘛，这雨下得真不是时候，这让我们哪有心情来观赏景色呢？”“鄙视这场雨！”……

“要是‘雨’变成了‘雪’，那该多好！”不知是谁冒出这么一句，立刻赢得了所有人的认同。

是啊，雪是多么纯而美哪！她的到来会让一切的一切富有别具一格的风韵。

抱怨和雨的交杂中，我们小心翼翼地爬山。不知爬了多久，我惊喜地发现路旁竟有少量的积雪！

在闷头爬一会儿，猛一抬头，惊呆了！山间的一切都覆上了松松软软的积雪。好素的世界，好纯的世界，好静的世界，好美的世界。真的，不在梦中，那是真正的雪！

所有的人欢呼起来。

我默默地感谢这善良的雪，飘然落下，只为弥补雨中登山的遗憾。

可是路却更难走了。一步一步，相互帮扶，尽管困难，但我们最终来到了最大的瀑布——飞龙瀑跟前。

瀑布从很高很高的地方一泄而下，愈疾愈壮，

感谢您，那天的雪

九（18）班 陈溢涵



好似千军万马呼啸而下。顿时，山间再无别声，只听得那滔滔的水声。无论怎么看都看不到源头，好似从天境飞来一般。水珠四溅，融进飞雪，不知去向，留了一份神秘给瀑布。

雪，很大，漫天飞舞。飞扬在瀑布前，飞扬在山间，便好似那天外飞仙，带着一股子的俊逸之气。一切都好

像迷离了。满天飞雪犹如一面镂上了各式花色的窗子，透过她们，我看到了一个更美的真假世界。

好想就这样看着面前的一切，放平心情，在这儿做一生无忧无虑的隐者，直到天荒地老。

我默默地感谢这美丽的雪，纷纷扬扬，只为酝酿一份恬淡的心境。

下山之路更是艰难。有人不幸滑到，有人不敢再前，也有人完全依赖着别人的搀扶而下。但无论多困难，最终，所有的人都顺利地来到了山脚。

雪又渐渐变成了雨。山脚下，我们一起回顾那一路的艰辛和那一路的欢笑。

我默默地感谢那苦涩的雪，重重考验，只为赠予人们一种可贵的精神——坚持到底。

如今，又是漫天飞雪。

望着窗外的雪景，好美好美，却是远远不如那天的雪。

又回忆起那天，真的要发声：

“感谢您，那天的雪。”

教师点评：

小作者由登山时遇到的一场雪，引发了一系列朴素而深刻的哲思：感谢这善良的雪，弥补了雨中登山的遗憾；感谢这美丽的雪，酝酿了一份恬淡的心境；感谢这苦涩的雪，赠予了可贵的精神——坚持到底。构思精巧，文思敏捷，层层递进，一气呵成。文章立意新鲜深邃，语言清新隽永，睿智的笔调，纯净的文字，传达出了丰富深刻的内涵。（韩芳）

刚刚开始

九(18)班 陈溢涵

那是我第一次如此专注于夕阳，并追逐落日，由此也是第一次感受到夕阳的珍贵动人。

因为她不仅是唯美的落幕，象征着凄美的完结，反之，更是新世界的序言。翻开了崭新的一页。

夕阳西下，其实一切才刚刚开始。

长假的第一天几乎在烦躁、拥堵中匆匆度过，两地一江之隔，却花了近整个下午的时间。当车子风般行驶在江彼岸的乡间公路上时，已然是黄昏。

太阳在迅速下沉，刚刚还在远处房屋之上焕发着金红色、如霞般的光芒；然而，不一会儿，就不见踪影，躲到了那片房子的背后，只留下那温暖柔和的光芒普照，那房子好似梦中的城堡，被奇妙晃眼的光罩在里面，那光却不知来源，只道是宇宙之光、圣洁之光、希望之光。

唉！夕阳西下，这一天就这样结束了，没做任何事，空虚无为，我心里叹道，心情十分糟糕，完全未在意这落日的美丽。

突然，一束强光又射进车窗，眼前陡然亮了起来，看看窗外，原来远处只是田野，太阳又再次显露。

我不禁一喜，原以为太阳深深沉入屋顶之后，便很快的沉入地平线，于是光明尽、黑暗来，一天便结束了。谁知她还又出现，在黑夜前又留下惊艳绝伦的光芒。

我知道，这一天还没有结束，也许这一天所带给

我的收获与精彩才刚刚开始。

于是，我催促爸爸把车再开快一些，这样，于我而言，她下沉的速度便可慢些，她悬于田野之上的动人姿态便可保持的长些，带给我的惊喜与欢乐便可再多些，我开始追逐落日。

在这种追逐之中，我收获了平日里一整天甚至几个月几年才能领悟的东西。

明知追不到太阳，仍放手去追，也许这一天我收获到了难得的无畏、执着与勇气。

虽然一路不顺，最终却也能因一瞬的美好而振奋，也许这一天我收获了一种豁达乐观。

尽管一时忽略了身边的美，但却又及时捕捉并以自己的方式去留住美，也许这一天我收获到了迷途知返、珍惜现在、留住美好……

即使太阳沉入远方房屋，看似黑夜降临，但她最终释放出了她最美最绚丽的光芒。

即使已是落日西山，黑暗真正到来，却仍有月光似水的柔美，也仍有那较之白日更为精彩的夜生活，也有那安睡如梦……

是啊！看似一天就要结束，然而事实上，我对这一天的思考，这一天于我而言的精彩和价值才刚刚开始。

追日中，晚霞一片，美到人窒息……

也许吧，人在任何时候，一切都仅是刚刚开始！

教师点评：

你是一个很有思想、善于思考的同学。把《刚刚开始》写成一篇写景哲理散文，确实让人眼前一亮。由“开始”想到了它的对立面“结束”，从而联想到生命的周而复始、生生不息，以及人生中的舍与得，这种辩证的思考，尤其显得难能可贵。之前的景物描写，也十分动人、细腻，为后文的深入思考做了铺垫。全文以景开头，最后又以写景结束，显然，对相同的景物，你已经有了截然不同的两种心境和体验。是一篇佳作。（王静）



红月亮的泪

九（18）班 陈溢涵

夜的幕布缓缓降下。

一轮圆月轻曼地走向深深的天际。

是一轮明月。

好美啊！古往今来有多少的人曾赞美过它，有多少人从它身上得到慰藉。它的明亮澄澈的月光曾遍洒各处。月光下的事物，永远都是美的。

然而，那一天，2011年12月10日，注定了那晚的月亮是一份绝然不同的月亮！

月亮在一点点地变小、变小、变小……隐隐约约地，还能看见已暗下的一半所余留的光晕，好像带着一丝离别的凄美。

真的，是一轮淡淡的红色月亮！好轻轻轻轻地亮相在幽深的夜里，轻得好似只有薄薄的一层，薄得几乎透明，透着来自太阳、宇宙的奇妙光束。

静静的，是一份安然的满足与甜蜜。

淡淡的，是一份抑制了不流露的忧愁与心事。

好像是来自神话故事里的。这红月亮就似神话故事里永恒的圣洁的象征美好与幸福的神物，有正义的人们悉心呵护，却又躲不过邪恶之辈的摧残。然而，无论如何，都恬静地如期来到夜空，给那些苦难的人带来生活的希望，给孤单的人带来友情的暖意，给失意的人带来精神的慰藉……

巧的是，今夜的星星也格外的美。

在现代化城市的夜空里，竟看到了满天的数不清的星星，半明半昧的，点点缀满了夜空。真好像是上天赐给人间的钻石。“一闪一闪亮晶晶，满天都是小星星。”童谣里是这么唱得。我从来只是对此笑笑，从未相信过。可是，今晚的星星又多又亮，还调皮地一闪一闪，倒真像是“小眼睛”。它们，给原本就美的红月亮，又添上了一份孩子的纯真。

突然的，一道白色的光划过天际，忽地却又消失得无影无踪。我知道，这便是我从未见过的但却时常幻想的流星。我总是将它想象成白衣仙女舞过夜空留下的印迹，或是奔月嫦娥的飘飘衣袂。流星总是转瞬即逝，美得太过短暂，还未来得及许下愿望，就已不见踪影。它们，给原本美的红月亮又添上了一份童话的梦幻。

猛然想起那么美的红月亮其实是阴暗和残缺的。明媚的太阳光被地球挡住无法照亮它，只有一抹红眷恋地偏折到了它身上。事实上，红月亮是忧伤的，失去了太阳光的眷顾，身体被阴霾笼罩。可它依旧来了，它知道尽管悲伤，但地球上有多的人都需要它，它必须来。

也许，满天星辰是它洒落的泪珠吧，那转瞬即逝的流星是它无声的泪痕吧。

然而，忧伤的它，竟是出人意料的美。

教师点评：

这是一篇写景散文，以对景物的细致描写和情感的“缓缓流淌”取胜，月亮是从古至今常见的意象，以往，人们或赞美它的明亮光辉、或赞美它的静谧皎洁，这位同学抓住了月亮的一个特殊时期——月食，从月亮颜色、形状的变化，联想到红月的残缺、阴暗，此时，淡淡的忧伤弥散，红月的美丽也随之突显。“一切景语皆情语”，随着意象的转变，情感也随之发生变化，作者细腻的情感在这一变化过程中展露无遗。（姚晨）

江南古镇？

九（18）班 陈溢涵

江南古镇，一个古典、多情、细腻的名字。

青石板砖错落着静静躺在地上，不经意间成了一条条曲折的小巷子。远处的泉水、河流哼着小曲走过这里，不知怎的就幻化成一匹匹碧绿如玉的“绸缎”将小巷环绕。粉墙黛瓦的矮屋，恬适安逸地傍着绿水，倚着古巷，享受清风的抚摸，垂柳的轻歌曼舞以及阳光的暖意。“嗒、嗒、嗒、嗒……”从不远处的石桥上传来了细碎的脚步声，以为身着蓝印花布衣裳的女子挎着个菜篮子走了过来，一双小布鞋、乌黑的麻花辫娇滴滴的甩在前胸，额前是齐眉的刘海。她微微含胸不紧不慢的走着，最后那纤细的背影消失在那错落的房屋中了……微风似乎送来了一缕歌声，也捎来了一只小小的木船，船帘是朴素的蓝花布，船头上的身影与橹为伴，与歌相依。船近了，为宁静的绿水镶上了层层水纹，给朦胧的镇子捎来阵阵歌声……

在我的梦中，江南古镇该是这样的。

也因此暑假的某一天，带着梦与向往，我来到了古镇周庄。

还未进入真正的古巷，周围安静无声，与我的梦境一般美好、安宁。我心里一阵欣喜。

我不知不觉的走着，准确地说这该是“梦游”，因为我沉醉梦中之景而对于脚下毫不在意。

突然，有了石阶，我一惊，发现已到了周庄真正的入口。

嗯？这是周庄？一个江南古镇？一个江南名镇？

不会吧？这儿难道不是商业街吗？周围的一切，我大跌眼镜。这么嘈杂、这么混乱、这么拥挤的地方竟是周庄？若不是那具有江南风韵的谁、阁楼、小路真实得摆在我眼前，否则我一定无法相信这是一条江南古镇。

在那儿，我都得侧着身子，像螃蟹那样横着行走，不是因为巷子窄，而是因为人太多。前面看看全是后脑勺，后面看看也都是一张张冒汗的脸，四面看看，人头攒动哪！此时此刻，一个个人影“错落有致”地站在地上，不经意间成了一条条曲折的“人”巷。想来，站在高处向下看，该是看不到青石板砖的路了吧？“快点！”“这个东西真好看。”“到这个店铺再看看。”“挤死了”“热得要中暑了”“……”“要不要买个小西瓜？五块钱一个？”“买点干虾吃吃吧，我这个的最好吃！”人群的嬉闹声、抱怨声、当地小贩的叫卖声，充溢着整个巷子，吵的人心里烦的慌！

我们一行人侧着身子快速的穿行着，找到一家酒馆坐了下来。这儿依旧闹的很，看看窗外的“人”巷，看看漂浮着树叶、垃圾的水，空调的冷风送来了阵阵嘈杂……

这，是江南古镇？

不，我不信！

也许，江南古镇的风韵只会为梦添上宁静与优雅了。

教师点评：

文章前半部分以灵动、美丽的文字带领我们走进青石板错落、泉水叮咚、粉墙黛瓦、淳朴女子的江南小镇，意境悠长而清新，让人陶醉其中。然而后半部分笔锋一转，由梦想回到现实，当作者踏上古镇周庄时，他的所有美好的设想成为泡影，支离破碎：没有悠长的巷子，有的是热闹拥挤的商业街；没有宁静安闲的氛围，有的只是此起彼伏的叫卖声、嬉戏声；没有美丽朴实的江南女子，有的只是挥汗如雨的游客与店主……这就是江南古镇？！作者不禁质疑、呐喊。最后作者不得不发出了“也许，江南古镇的风韵只会为梦添上宁静与优雅了”的无奈而伤感的慨叹。这样的结尾也引发了读者的无限伤怀与深思。（王静）



宁静5号

九（18）班 陈溢涵

古老的运河，当年浓烟滚滚而今昔宁静的烟囱、粗壮的管道、一座座古旧的工厂式的建筑爬满了爬山虎，伫立在绵绵秋雨中，似乎在思索着什么。

运河五号，一个古老而又现代的神秘路址。

酒吧

走进这个外部看起来貌不惊人的酒吧，光线一下子暗了许多。白天的酒吧少了许多歌舞升平、花红酒绿，只有稀稀疏疏的几个人在慢慢的走着，欣赏着这儿的一切。

长长的酒桌，从大厅这头一直延伸到那一头，铺着洁白的桌布，质朴而又庄重。悬吊着的水晶灯给这间大厅笼上了黄色的光辉，这是一种醉人的特别的色彩，看得我心里酥酥的。红木的地板、红木的桌椅、红木的陈设，墙上挂着几幅小型的油画墙角错落有致的摆放着几幅色彩绚丽的摄影。轻曼的欧美古典音乐萦绕耳畔。“嗒、嗒、嗒”，脚步声在这庄重、华贵的大厅里被放大、再放大，便好似在音乐声中变幻的，梦般的华丽华尔兹。

平房

这是一座十分破旧的平房，可以看见墙里的砖头，里屋的房顶还在漏水。这儿像是一个小集市，有用新鲜竹子编出的动物、玫瑰，也有可爱的毛绒玩

具，有在灯光下晶莹的瓷器，也有整齐排放着的淡红色的桃木梳子……几个孩子围着一个正在编小玩意的老艺人问这问那，闹个不停。门口摆着几个印第安人的木雕，神态生动，带给这个小屋异域的色彩。我在里面转来转去，不知怎的，对这些小玩意儿有了特殊的感情，一种琢磨不透的感情。

画室

还未进屋，就看见了一个生动可爱、衣着单薄的形象——三毛。三毛光秃秃脑袋上俏皮地竖着三根毛，他挽起了袖子，拉着黄包车，确实笑嘻嘻的，好像浑然不知身边的苦难似的。

“来，宝贝，看妈妈画的鸟好不好看？”

“好看，妈妈！今天地上要不要喷水啊？”小女孩抓着洒水壶问。

“今天下雨天，不能洒水，等太阳出来了，就可以洒水了”，妈妈边画边耐心的回答。

这是一间画室，主人是一位妈妈，小屋并不明亮，摆设也十分简单，四周都是一些画作，有金鱼、有等着喂食的小猫，有小鸟，都是一些可爱的动物，大概这些都是妈妈送给女儿的画吧？

雨还在下，运河里的水仍在流，运河五号的一切也依旧宁静。

教师点评：

文章撷取了运河五号的几个场景“酒吧”、“平房”和“画室”，将其风貌与其间的生说状态娓娓道来。无论是古今交融布置的酒吧，还是流淌着文化精髓的平房，抑或是简单但却温馨画室，无不展现出宁静悠远、朴实舒缓的请调来，让人为喧闹都市中有这样一块净土而触动、向往。

（喻小玲）

前面是红灯

九（18）班 陈溢涵

我在喧闹的大街上走着，走着，走着，突然停了下来，因为前面是红灯。

我慢慢地等着它，一边等着，一边却又想起那么一个人，他的前面也是红灯。

他是一个卖鸡蛋饼的，摊子总是摆在小区幼儿园的旁边，一是他很喜欢小孩子，二是这里的生意兴许会好些。

他总是笑咪咪地看着孩子们放学，然后，很起劲地摊他的鸡蛋饼，小心翼翼地将热乎乎的饼递到小孩子的手上，还包了一张硬板纸，那是怕刚摊出来的饼干烫着了孩子们的手，再然后，目送着孩子牵着大人的手，一边走，一边“唏呼唏呼”地吹着鸡蛋饼，再小心地咬上一小口。就这样一点点走远。

他觉得特别满足，他很珍惜这样的时光，他很爱这里的每个小孩子。

然而，不知是哪一天，也不知怎么回事，突然间就有城管人员来了，来赶他走。他不明白，为什么他必须得走。于是，他和他们争吵了起来。

“这儿为啥不能摆摊儿？”

“因为这样影响市容。”

“怎么摆个摊就影响市容了呢？”

“这破破烂烂的摊子，能不影响市容嘛？”

“你们……”

“别罗嗦了，快点收拾收拾走吧，别敬酒不吃吃罚酒！”城管人员有了那么些不耐烦。

他这下不知该怎么办了，他有些怕那些管事的人，他们都赶他，他们的话可就是“红灯”，可不能乱闯，可他实在舍不得，他和这儿的孩子们有些感情了。

啊，孩子！想到孩子，他心中禁不住一暖，从兜

儿里掏出了那块很旧很旧的怀表。呵，孩子们快放学了呢！

于是，他一发狠，“不行，我就不走，我凭啥要走？”他知道，这句话意味着他“闯”了红灯，他不知道也不敢想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你不走是不是？”他们快步走上前去，拽他破旧的衣服拖着他走，还有一个人想要推走他的摊子。

他拼命护着他的摊子，不管那些人怎样地拽他，他的手被抓红了，衣服被扯开了一条。

“老爷爷，鸡蛋饼！”“哦，老爷爷的鸡蛋饼！”不远的门口奔出了好多的孩子，一起颠一颠地朝这儿跑来，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儿。

他笑了，他一直是这样，看到孩子，就说不出的高兴。

他们慌了，他们没有想到会有这么多的小孩子来“搅事”，于是他们松开了粗鲁的手，骂骂咧咧地走开了，抛下一句话：“明天再收拾你！”

“呵，爷爷这就给你们摊鸡蛋饼！不急！不急！”他好似全没有刚刚那么回事儿，仍旧是起劲地摊着饼，小心翼翼地递给孩子们，最后目送着那些小小的身影在晚霞中一点点走远。

“唉，”他这才叹了口气，揉了揉肩膀，瞅了瞅红红的抓痕，明天又会怎么样呢？他开始收拾摊子。

晚霞中，他慢慢地推着他的小车子，想着孩子们嘟起的小嘴，想着他们心满意足的笑脸，想着他们一声声亲昵的“老爷爷”，他那黑黝黝的脸上浮起了一丝微笑：嗯，要是天天都有这“红灯”，那我就天天“闯”，只要能给孩子们摊饼吃，那就值了，他对自己的想法感到十分满意。

回过神儿来，发觉仍是红灯，我还是慢慢地等着，不敢闯。

前面是红灯！他闯了，因为他真的是很爱很爱那些小孩子，甚至，他觉得可以为了他们牺牲自己的一切。为了那些孩子，他值得去闯。

而我，我为什么又要去闯呢？前面是红灯，丢了性命可不值！我不禁一笑。

前面是红灯，只有真正的爱可以给你去闯的勇气。

教师点评：

朴实无华的语句，细腻的文笔刻画出鲜明的人物形象。卖鸡蛋的老爷爷与孩子们的感情深厚，也处处为孩子们着想，不论发生什么，仍旧起劲地摊着饼，目送那些小小的身影在晚霞中一点点走远。城管人员不懂得这份沉甸甸的爱，本文正是以这种另类新奇的题材表现社会的温暖，两次的“红灯”意味深长，只有真正的爱可以给你去闯的勇气。（韩芳）

又是一年桂花香

九(18)班 陈溢涵

初秋，小区幽径中似乎又弥漫着一丝若有若无的桂花香。抬头凝望两旁的桂花树，却没有看见那淡黄色的花精灵，方知那是去年桂花的香魂。

我便悄悄地问那小径，何时你才能又一次披上那点点金黄缀成的衣裳？

一天又一天过去。十月长假，闲来无事，出门去看高远的天空，才依稀记起，小径边的桂花该开了。

是的，的确开了。打老远就闻到了那熟悉的香气，陶醉了，之后的一段路，与其说我是走过去的，不如说我是被桂花香捎过去的。

香气愈发浓郁。我看见，许多人围在了那儿，十分宁静，即便是五六岁的孩子也只是天真地拽着大人的衣角，指着这些在他们看来十分神奇的花儿。这一刻，那么和谐，那么圣洁。每个人都全身心地浸润在这浓浓郁郁、缠绵绵绵的花香中，不愿破坏这宁静，更不愿破坏这美好。

我停住了脚步，在离桂树林不远的地方，欣赏

着这幅画。又是一年桂花香！心中不禁感叹。我走上前去，从小径这头一直走到另一头，完全拥抱这种浪漫、诗意的花香后，悄悄离去。回头张望，看不清那盛开的桂花了，却能嗅到它的飘香。

一天又一天，日子在金秋的清新中过去了，心中涌起了一股莫名的失落和悲伤。不知不觉，我又来到那小径前，香气依旧如故，但稀稀下起了桂花雨，有些凄凉，更令人惆怅。

忧伤的情愫，就这样被浓浓的桂香萦绕着。我没有回去，默默地驻立许久，只见清洁工阿姨走来，却不忍扫掉遗落一地的美好，低着头走了。

亦醉亦梦，亦梦亦醉。恍惚中，只见这些花儿凝聚幻化成了一位黄衫仙女，朝着这小径恬静地笑笑，然后一甩长袖，向着被暮色笼罩的天边飞去，即将消失的片刻，却又回过头来，撒下一袖的香，一袖的美，一袖的金辉，留恋地望望这一片桂花林，在空中划出一道幽幽的线条，便无影无踪。

又是一年桂花香，看得我无所适从，美得我叹息垂泪。

又记得一个月前，秋天悄无声息地来了，桂花悄无声息地开了；想如今秋意越来越浓，而桂花却唯美地谢了幕，只留下那一抹迷离若失的香，让人扼腕。但转念一想，能留下迷人的金黄，美丽的诗意，还有下一年的桂花香，魂飞魄散亦足矣！

教师点评：

文笔细腻优美，“又是一年桂花香”，使读者不禁陶醉其中，那丝若有若无的桂花香，那围绕在桂花树边的人们，构成了一幅斑斓的画卷，谁也不愿破坏这宁静与美好。在浪漫诗意中，又涌起一股莫名的淡淡的失落和悲伤，令人惆怅，忧伤的情愫被浓浓的桂香萦绕，亦梦亦醉，为这篇文章带来美感。又是一年桂花香，这金秋的清新美得使人叹息垂泪，那抹迷离若失的香使人留恋，明年，桂香依旧……（姚晨）

(上接p29)

但我宁愿曹操不变，因为不变也许会失去他的权力、地位，但他可以永远守住自己的心，还是以前那颗善良、正直的心，也不至于到老了，不时地遗憾、忏悔，忍受心的失落；也不至于被人骂成是奸贼。我也希望我永远不要变，希望世间那些善良的人不要变，因为变了，活出的就不是一个真正单纯的自我了；不变，心的年龄永远年轻，心的价值

永远无价。

尽管曹操是让整个中国历史都震惊的卑鄙圣人，也取得了惊天动地的成就。但我希望，他只是圣人。

也许少了卑鄙，他的一生不再惊天动地，但仍希望他只是圣人。

一个单纯的圣人，即使什么都没了，但还拥有着一个善良、真挚的自己，永远都还会是圣人。

教师点评：

曹操是多年以来最为争议的人物之一。倘若不是读过这本书，倘若不是走进陈溢涵同学的独到见解中，或许我还停留在京戏里唱的“白脸的曹操”或者史传里“奸雄”“诡诈”“多疑”等负面形容词的描述之中。读完本文，一边细细咀嚼着作者的文字，一边脑海里开始想象着某些历史画面。本文还原了一个真实的曹操，一个单纯的圣人，作为一个读者，已被作者的思想深深打动。（姚晨）